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35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29

##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金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可能存在市场拓展、运营成本持续增长、市场竞争等风险，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的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人人乐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人人乐	股票代码	002336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人人乐		
公司的外文名称	RENRENLE COMMERCIAL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ENREN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金明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慧明	王静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电话	0755-86058141	0755-86058141
传真	0755-66633729	0755-66633729
电子信箱	caihuiming@renrenle.cn	wangjing@renrenle.cn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renrenle.cn">http://www.renrenle.cn</a>
公司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rrl@renrenle.cn">rrl@renrenle.cn</a>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	2018年04月23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69,298,808.03	4,772,532,545.56	-1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455,750.21	-134,748,638.45	11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44,670.09	-84,061,743.39	10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628,531.22	-23,879,067.70	-706.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1	-0.3369	11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1	-0.3369	11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6.02%	7.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14,834,920.08	5,247,911,787.32	-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7,679,855.71	1,768,388,933.36	-5.1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00,00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611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0,961.88	2018 年 1-6 月发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80,961.88 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使用年限较长报损产生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9,876.28	2018 年 1-6 月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 1,289,876.28 元，主要是收到成都青羊区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0 元；收到南宁发改委平价商品补贴款 159,756.00 元；收到天津武清开发区基础设施奖励在本报告期的摊销额 330,526.68 元；收到西安财政局扶持服务业发展补贴款在本报告期摊销款 76,500.00 元；其他零星补贴 523,093.6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8,543.92	其他零星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189,894.03	理财产品收益及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9,184.39	--
合计	16,811,080.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零售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一）宏观经济数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8 年上半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18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9.4%，增速较去年同期放缓 1 个百分点；上半年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78.5%，比上年同期提高了 14.2 个百分点。

2018 年上半年，网络零售占比继续提高。全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 29.8%，较上年同期加快 1.2 个百分点，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达到 17.4%，较上年同期提高 3.6 个百分点。便利店、超市、百货店等实体业态增速加快。商务部监测的 5000 家重点企业上半年零售额同比增长 4.6%，较上年同期加快 0.2 个百分点。

消费价格温和上涨。2018 年上半年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2.0%，涨幅较上年同期扩大 0.6 个百分点。商务部监测的 36 个大中城市食用农产品价格累计同比上涨 0.7%。

#### （二）行业发展状况

2018 年上半年，我国零售企业的新零售变革仍然处于探索期。各企业都积极主动适应消费升级，提升商品及服务品质，回归零售本质；同时发展智慧零售，依托技术平台，提升购物体验，推广绿色环保、健康休闲等多种品质生活理念，从科技文化等多角度发展新零售业态。

一二线城市消费需求主要集中在对价格、效率、品质方面，生鲜超市、社区超市、便利店开店迅速，主要布局在一二线城市；三四线城市消费需求集中在品种丰富度和价格方面，大卖场在整体增速下滑、业内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主要增大在三四线城市的布局。

#### （三）公司发展情况

2018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通过自营大卖场（包括综合超市）、精品超市 Le super、社区生活超市 Le life、社区生鲜超市 Le fresh、百货及购物中心（包括欢乐都市邻里购物中心），配合人人乐购商务平台、人人乐园 APP 等公司自主研发的线上销售平台，经营生鲜、食品、洗化、日杂、针纺、百货、家电等类别商品。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开设了 131 家自营门店，其中 2018 年上半年新增门店 6 家，关闭门店 0 家。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集团总部办公室完工启用，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货币资金	报告期认购青岛金王非公开发行股票 3.44 亿元。
应收账款	主要是收回团购赊销款。
预付账款	主要是预付的货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是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



长期待摊费用	集团总部办公室完工启用，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是西安超市子公司报告期实现盈利，年初未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冲回。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零售相关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一)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929.8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0.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5.5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18.15%。公司总资产 481,483.49 万元，较期初下降 8.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67,767.99 万元，较期初下降 5.13%，公司经营运行正常。公司经营转型增加门店改造成本、闭店修整期间损失加大，造成可比店销售下降。

#### (二) 报告期内发生和未来将要发生的重要事项

1、公司与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青岛金王公司”）均具备新零售产业及相关资源、渠道优势。为落实深化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认购青岛金王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参与认购的价格范围为不低于 23.20 元/股，认购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截止 2018 年 04 月 28 日，公司已根据《认购协议》的相关规定将全部认购款项 344,174,157.60 元支付完毕，并收到青岛金王公司股票 14,835,093 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号：2018-007、2018-011、2018-032）。

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西安配送中心项目（含 1 号库、2 号库和生鲜库）、天津配送中心项目（含 1 号库、2 号库和生鲜库）中未实施部分终止，终止项目剩余未投入资金 9,978.46 万元，未计划安排使用的利息（扣除手续费）804.89 万元，合计金额 10,783.35 万元。公司将资金 10,783.35 万元用于拓展公司新业态 Le super、Le life 等店型。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号：2018-031、2018-033）。

3、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为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分公司”）实施存续分立，分立后西安分公司将继续存续，从西安分公司中分立的资产（即西安市经开区未央路 126 号赛高国际大厦的房产）将注入注册成立的新公司：西安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公司拥有分立后两家公司 100%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号：2018-036）。截至报告披露日前，西安分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

4、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美誉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誉美公司”）拟向公司参股公司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金王公司”）采购商品，下半年将增加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美誉美公司是由公司与青岛金王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青岛金王公司持股比例为 49%。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号：2018-043）。

#### (三) 门店的经营情况

## 1、门店分布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门店 131 家，门店网络覆盖其所属的 8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30 多个城市，合同面积 1,501,577 m<sup>2</sup>，全部为直营门店。

区域	合计 门店 数 (家)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大卖场 门店数 (家)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Le super 门店数 (家)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Le fresh 门店数 (家)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Le life 门店数 (家)	合同面 积 (m <sup>2</sup> )
华南区	37	313,043	26	281,657	4	17,979	1	209	6	13,198
西北区	40	564,828	32	525,625	5	29,042	0	0	3	10,161
西南区	22	206,292	14	181,863	2	12,686	0	0	6	11,743
华北区	14	162,761	12	154,867	2	7,894	0	0	0	0
广西区	11	122,336	9	112,916	1	7,087	0	0	1	2,333
湖南区	7	132,317	5	102,735	2	29,582	0	0	0	0
合计	131	1,501,577	98	1,359,663	16	104,270	1	209	16	37,435

注：

- 1) 公司部分门店模式为：超市+百货，此处按一个门店计算。
- 2) 以上区域门店面积动态变化存在几方面因素：新开门店增加面积、门店退租部分面积等。
- 3) 本期 Le life 门店数量 16 家较 2017 年年报增加了 13 家门店，为原大卖场业态转型升级改造门店和 Le super 业态调整门店。

### (2) 营业收入前十名的门店情况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日期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经营 模式	物业权 属 状态
南郊店	西安市丈八东路与东仪路十字东南角（石油学院学生公寓对面）	2007 年 08 月 30 日	22,835.00	自营	自有
西丽店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沙河西留仙大道众冠大厦 501 号	2001 年 09 月 26 日	18,454.00	自营	租赁
皇冠国际	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五路与未央路东北角	2013 年 12 月 28 日	47,658.44	自营	租赁
高新店	西安市高新区电子一路栗园商业广场	2003 年 07 月 11 日	21,707.00	自营	租赁
西关店	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 78 号	2000 年 12 月 24 日	20,706.00	自营	租赁
赛高店	西安市未央路 16 号赛高国际	2007 年 01 月 10 日	26,508.37	自营	自有
宜兴埠店	天津市北辰区宜白路与均胜路交叉口	2008 年 09 月 28 日	21,070.92	自营	租赁
桃源居店	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二路世外桃源 28 栋裙楼	2006 年 01 月 13 日	26,511.00	自营	租赁
文苑路店	西安市长安区郭杜樱花广场挚信樱花园 5 号楼	2012 年 01 月 13 日	18,055.00	自营	租赁
时代城店	长沙市岳麓区玉兰路与桐梓坡西路交汇处时代城	2011 年 01 月 20 日	18,140.00	自营	租赁

## 2、报告期内门店变动情况

(1) 公司新增门店 6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店名	所属区域	开业时间	合同面积 (m <sup>2</sup> )	经营业态	经营模式	物业 权属
1	金旭店	西北区	2018年02月09日	6,714	综合超市	自营	租赁
2	富顺店	西南区	2018年02月06日	7,050	Le super	自营	租赁
3	盛天领域	广西区	2018年02月08日	7,087	Le super	自营	租赁
4	曲江一店	西北区	2018年04月13日	4,180	Le super	自营	租赁
5	社会山	华北区	2018年06月15日	4,130	Le super	自营	租赁
6	天骄福邸	湖南区	2018年06月08日	16,256	欢乐都市（邻里购物中心）	自营	租赁

(2)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关闭门店。

(3) 可比门店店效信息

按区域划分

区域	门店数量	门店坪效(单位:元/月)	销售额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净利润同比增幅
华南区	32	1,202.88	-10.86%	-9.54%	89.44%
西北区	35	1,035.06	-11.43%	-9.58%	62.98%
西南区	19	728.26	-15.61%	-14.91%	27.01%
华北区	11	1,245.92	-4.85%	-3.49%	141.41%
广西区	8	1,124.57	-11.15%	-10.26%	9.15%
湖南区	5	668.67	-8.15%	-6.01%	95.08%

按经营业态划分

业态	门店数量	门店坪效(单位:元/月)	销售额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净利润同比增幅
社区生活超市 Le life	12	970.69	7.30%	7.19%	57.66%
精品超市 Le super	7	1,020.91	-10.89%	-10.35%	112.77%
大卖场	91	1,018.29	-11.36%	-9.80%	103.80%

注:

- 1) 2017 年年报中统计口径为合同签约面积，公司门店多为面积较大的大卖场，合同签约面积中存在部分非经营使用面积。因此，本次更正为使用营业面积口径计算坪效；
- 2) 零售行业门店品类及布局经营调整较为频繁，营业面积处于动态变化中；
- 3) 以上计算模式使用的是营业面积，坪效=已开业两年以上的门店的营业收入/已开业两年以上门店的营业面积/6。

### 3、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情况

线上销售主要是自建平台销售和第三方外卖平台销售，2018 年上半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3,787.83 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0.89%。

#### 4、报告期内采购、仓储及物流情况

##### (1) 存货管理政策

公司对库存使用自动补货制度，主要由系统进行管理，人工辅助调整；公司对重点商品、生鲜商品施行月度盘点制度、对其他商品施行年度盘点制度。另外，供应商与公司的合同中均约定了商品退货、换货的条件以及损耗补偿条款。

##### (2) 滞销及过期商品的处理政策

滞销及临近过期商品根据公司制度进行定期检查，由采购中心根据与供应商的协议规定分别对不同类别的商品进行退货、降价促销等方式处理，根据削价制度按照保质期时间执行 7 折、5 折、3 折、1 折销售，采购中心和门店营运人员负责跟踪清理；

过期仍未销售完的商品按照报损流程进行报损处理，所有程序需经公司严格的规定审批完成后集中销毁。

##### (3) 仓储与物流情况

公司推进的外包转自营的转换除成都以外已基本完成，截止报告期末购置车辆 155 台，其中常温车 2 台，冷藏车 73 台，冷柜 15 台，满足门店生鲜商品的配送需求，严格按照物流管理制度、流程、操作规范和运营方案执行。

自有物流与外包物流运输支出占比情况：

物流方式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增减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自有物流成本	1,624.16	72%	108.47	3%	1,515.69
外包物流成本	646.64	28%	3,151.93	97%	-2,505.29
<b>合计</b>	<b>2,270.80</b>	<b>100%</b>	<b>3,260.40</b>	<b>100%</b>	<b>-989.60</b>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269,298,808.03	4,772,532,545.56	-10.54%	--
营业成本	3,173,943,058.46	3,696,737,950.11	-14.14%	--
销售费用	836,685,016.8	890,256,156.62	-6.02%	--
管理费用	210,598,702.69	223,789,717.96	-5.89%	--
财务费用	8,588,447.36	4,082,999.21	110.3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手续费增加。
所得税费用	20,538,891.60	15,132,572.90	35.73%	主要原因是利润增加，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28,531.22	-23,879,067.70	-706.68%	主要原因营业收入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80,009.90	-731,782,608.82	72.52%	主要原因是理财产品购买支出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708,541.12	-755,661,676.52	47.90%	主要原因是投资活动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69,298,808.03	100%	4,772,532,545.56	100%	-10.54%
分行业					
零售业（主营业务收入）	3,825,021,570.74	89.59%	4,337,000,113.24	90.87%	-11.80%
零售业（其他业务收入）	444,277,237.29	10.41%	435,532,432.32	9.13%	2.01%
分产品					
食品类	1,579,678,108.02	36.99%	1,692,097,966.80	35.45%	-6.64%

生鲜类	918,417,322.30	21.51%	948,922,929.05	19.88%	-3.21%
洗化类	582,618,762.01	13.65%	663,961,902.80	13.91%	-12.25%
家电类	142,569,445.19	3.34%	236,026,710.04	4.95%	-39.60%
针纺类	145,430,600.56	3.41%	167,857,364.85	3.52%	-13.36%
日杂文体类	209,750,221.24	4.91%	217,228,047.88	4.55%	-3.44%
百货类	246,557,111.42	5.78%	410,905,191.82	8.61%	-40.00%
其他业务收入	444,277,237.29	10.41%	435,532,432.32	9.13%	2.01%
分地区					
大华南区（主营业务收入）	1,491,905,854.32	34.95%	1,794,096,183.04	37.59%	-16.84%
大华南区（其他业务收入）	172,327,038.84	4.04%	184,482,248.88	3.87%	-6.59%
西北区（主营业务收入）	1,520,972,481.49	35.63%	1,670,005,689.10	34.99%	-8.92%
西北区（其他业务收入）	167,962,477.02	3.93%	147,219,963.95	3.08%	14.09%
西南区（主营业务收入）	423,142,208.27	9.91%	478,084,473.44	10.02%	-11.49%
西南区（其他业务收入）	49,729,791.98	1.16%	51,873,694.27	1.09%	-4.13%
华北区（主营业务收入）	389,001,026.66	9.11%	394,813,767.66	8.27%	-1.47%
华北区（其他业务收入）	54,257,929.45	1.27%	51,956,525.22	1.09%	4.43%

注：大华南区包括华南区、湖南区、广西区三大区域。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3,825,021,570.74	3,167,206,513.15	17.20%	-11.80%	-14.15%	2.26%
其他业务收入	444,277,237.29	6,736,545.31	98.48%	2.01%	-11.32%	0.23%
分产品						
主营业务：食品类	1,579,678,108.02	1,291,991,949.51	18.21%	-6.64%	-10.79%	3.80%
主营业务：生鲜类	918,417,322.30	814,369,859.02	11.33%	-3.21%	-2.14%	-0.97%
主营业务：洗化类	582,618,762.01	475,687,592.41	18.35%	-12.25%	-17.58%	5.28%
分地区						
华南区	1,491,905,854.32	1,225,359,338.65	17.87%	-16.84%	-19.15%	2.34%
西北区	1,520,972,481.49	1,261,808,235.06	17.04%	-8.92%	-11.41%	2.3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6 月百货类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40%，主要原因是公司由自营百货转型为保底租赁百货。

2018 年 1-6 月家电类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39.6%，主要原因是公司升级品类调整，压缩家电经营面积。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2,189,894.03	49.33%	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及转让子公司股权收益	否
资产减值	-4,123,724.58	-9.17%	--	否
营业外收入	14,948,635.95	33.23%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第七部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第 71 条“营业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1,068,141.75	46.83%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第七部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第 72 条“营业外支出”	否
其他收益	1,289,876.28	2.87%	政府补助	否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77,922,549.73	7.86%	475,301,895.89	9.12%	-1.26%	主要是报告期认购了青岛金王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3.44 亿元。
应收账款	1,838,668.73	0.04%	10,818,241.44	0.21%	-0.17%	--
预付款项	97,182,457.55	2.02%	90,951,329.87	1.74%	0.28%	--
其他应收款	184,947,847.88	3.84%	240,883,047.01	4.62%	-0.78%	--
存货	1,166,233,232.66	24.22%	1,224,121,713.13	23.49%	0.73%	--
其他流动资产	314,714,612.42	6.54%	797,197,764.18	15.29%	-8.75%	主要是预缴销货款税金减少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229,118.58	4.72%	--	--	4.72%	主要是报告期认购了青岛金王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投资性房地产	264,069,063.80	5.48%	283,017,126.78	5.43%	0.05%	投资性房地产报告期内摊销额增加，天津配销生鲜库外出租用地收回。
固定资产	1,468,741,500.94	30.50%	1,316,017,581.04	25.25%	5.25%	主要是集团总部办公大楼完工启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55,447,226.16	1.15%	167,725,865.45	3.22%	-2.07%	主要是集团总部办公大楼完工启用，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96,343,715.81	2.00%	91,778,651.22	1.76%	0.24%	天津配销生鲜库出租用地收回。
长期待摊费用	256,545,931.46	5.33%	198,323,806.02	3.81%	1.52%	主要是集团总部办公大楼完工启用，在建工程完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9,547.62	0.03%	8,915,181.47	0.17%	-0.14%	主要是西安超市子公司报告期实现盈利，年初未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冲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009,446.74	6.27%	307,206,757.50	5.89%	0.38%	--
资产总计	4,814,834,920.08	--	5,212,258,961.00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2.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15,164,827.86	0.00	344,174,157.60	0.00	227,229,118.58
金融资产小计	--	--	-115,164,827.86	0.00	344,174,157.60	0.00	227,229,118.5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	--	-115,164,827.86	0.00	344,174,157.60	0.00	227,229,118.58
金融负债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070,000.00	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734,264.02	诉讼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14,188,344.62	产权证暂押
固定资产	114,457,041.78	产权证暂押
无形资产	18,904,053.38	产权证暂押
合计	276,353,703.80	--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产权证编号为郫房权证监证字第0434288号的房产证和产权证编号为郫国用2014第10968号及郫国用2014第10969号的土地使用证暂押成都市郫县安德镇川菜工业园服务管理委员会，其使用权受到限制。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与成都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如上库房的租赁协议，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将库房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因产权证暂押，其使用权受到限制。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20,588,475.49	1,366,788,070.00	-47.28%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393,946.44	--	-115,164,827.86	344,174,157.60	--	--	227,229,118.58	自有资金
合计	342,393,946.44	--	-115,164,827.86	344,174,157.60	--	--	227,229,118.58	--

###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股票	002094	青岛金王	344,174,157.60	公允价值计量	--	--	-115,164,827.86	344,174,157.60	--	--	227,229,118.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	--
合计			344,174,157.60	--	--	--	-115,164,827.86	344,174,157.60	--	--	227,229,118.5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1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 年 04 月 10 日								

## 6、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 2018 年 08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41）。

##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30,000,000	1,793,347,751.24	321,956,408.60	1,433,939,854.94	85,324,579.56	72,363,131.87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000	202,471,630.79	37,296,337.28	290,163,829.21	25,643,940.43	22,288,363.03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30,000,000	207,852,305.41	66,589,429.39	24,001.36	7,334,262.20	6,244,140.49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000	71,193,564.72	-28,037,621.98	48,975,279.52	3,492,294.59	3,528,920.33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000	283,459,920.68	-19,049,564.05	180,924,239.10	-405,491.97	2,988,725.66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50,000,000	290,763,206.99	28,916,571.69	5,837,809.89	2,907,092.08	2,909,646.25
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商品零售	5,000,000	10,023,183.87	-68,628,614.19	21,004,272.37	-2,839,801.97	-2,834,775.50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20,000,000	107,029,661.36	-135,271,834.67	70,601,565.40	-2,963,158.11	-2,997,393.77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服务	5,000,000	557,644.75	-11,857,962.12	1,933,402.87	-3,203,358.74	-3,196,514.13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商品零售	13,000,000	212,832,208.18	8,442,726.62	205,294,880.31	-4,597,164.71	-4,478,141.11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30,000,000	449,544,430.47	-49,321,678.97	352,878,853.81	-6,117,234.00	-5,240,180.35
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商品零售	20,000,000	27,534,617.57	-256,554,150.98	52,476,467.25	-6,985,967.85	-6,110,135.34
衡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000	4,615,887.05	-193,150,868.13	21,612.87	-11,276,153.45	-11,275,497.12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000	44,614,594.72	-255,878,104.45	71,877,328.78	-11,715,962.62	-19,408,805.21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50,000,000	1,222,297,515.11	-383,784,802.46	767,325,420.44	29,828,657.87	23,451,942.6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不产生重大影响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决定将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进行 100%股权转让，转让价款 4,000 万元。2018 年 6 月份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截止报告期末收到股权转让款 1,000 万元。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8 年 1-9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1,000	至	3,000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922.2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未达预期； 2、自 2017 年年末至今集中所开新店仍处于培育期； 3、报告期无集中关闭持续亏损扭亏无望的门店损失。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拓展风险：公司在开设新商业业态门店、拓展新区域、改造大卖场业态门店时，都可能出现市场培育期延长，经营亏损的情况，从而影响公司整体业绩，增加经营的风险。公司将坚持稳健新店的拓展策略，不断优化评估和决策机制，加强新店拓展的风险管控。

（2）运营成本持续增长风险：零售行业的市场竞争激烈，实体零售面临租金、人力成本及水电、促销等费用支出的持续上涨趋势不可避免，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等各项研究成本需要持续的投入，公司面临运营成本持续增长的风险，对经营业绩形成较大压力。对此，公司将加强成本费用的管控，通过精耕细作的管理，提升员工劳效和卖场坪效，降低费用率，合理控制成本。

（3）市场竞争风险：零售竞争主要包括行业线下实体零售竞争与线上网络零售的竞争。公司将在业态转型升级、重构线上线下融合的新零售模式、强化供应链以及通过资本运作等策略提升竞争能力。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49%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8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人人乐：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47%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人人乐：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 半年报披露日前已结案、已执行完毕诉讼事项：

1、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衡阳市金六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金六源）关于衡阳市船山路与道源路交汇处东北角的华南名城地下负一层的房产诉讼，二审已判决，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衡阳金六源向长沙人人乐支付本金 1,000 万元，自 2018 年 01 月起，每月 10 号前支付 60 万元，于 2018 年 06 月 30 日前，分六期支付资金占用费 360 万元。2017 年收回 1,000 万元本金，2018 年 1-6 月共收 360 万元利息补偿。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已全部收回。

2、天津鸿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正公司）与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人人乐）关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港路与春阳路交口的富贵家园商业项目地下负一层项目房产诉讼。一审判决：天津人人乐赔偿鸿正公司违约金 2,633,393 元，承担案件受理费 69,451 元，鸿正公司承受案件受理费 100,000 元。双方均上诉。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本报告期末已执行完毕。

3、厦门诚毅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诚毅）与漳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人人乐）关于厦门市湖里区刘厝祥店旧村的 F 地块及 G2、G6 地块上的大厦（闽南印象）中的部分房产租赁的诉讼（2009 年 06 月 29 日，厦门诚毅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签订了《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厦门诚毅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房产租赁合同》项下的房产及配套设施设备、配套建筑所有权和使用权带租约全部转让给了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自此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概括继受《房产租赁合同》中出租方的全部权利义务。一审判决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退还厦门市人人乐履约保证金 1,000,000 元；厦门市人人乐支付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逾期付款违约金 18,736.35 元；厦门市人人乐支付黄昆荣、黄志荣、黄莉莹场地占用费 215,773.6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履行完毕。

4、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与江西永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永昌公司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兰大道与黄家湖西路交汇处龙祥商贸城酒店裙楼地上第一层（大部分）、第二层（大部分）、第三层整层的房产的诉讼。2016 年 10 月 26 日一审以 195 万元调解结案。解除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于 2017 年 01 月 31 日之前支付，若逾期未足额支付，则需另支付赔偿款 105 万元。永昌公司超期未履行，2017 年 03 月 23 日，深圳人人乐已经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被执行人无可执行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已结案。

5、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湖南中联国际招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联）关于永州市零陵中路 868 号中联国际广场地下负一层的房产的诉讼。2016 年 11 月 07 日重新起诉后一审已判决。判决内容：一、限被告中联国际招商投资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双倍返还原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定金 350 万元，共计 700 万元；二、驳回原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湖南中联仍未履行，长沙人人乐公司已经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8 年 01 月 16 日法院因湖南中联无可执行财产而裁定终结强制执行，已结案。

6、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湖南双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双金置业）关于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与麓云路交汇处西北角麓谷公馆项目的房产。2016 年 09 月 08 日一审已判决，一审审结。一审判决湖南双金置业双倍返还长沙人人乐定金 400 万元。湖南双金置业未履行，2017 年 07 月长沙人人乐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

2018 年 01 月 04 日法院因湖南双金置业无可执行财产而裁定终结强制执行，已结案。

7、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邵阳市玉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彪公司）关于邵阳市东风路 277 号东风大厦裙楼负一层全部、地面第一层部分、地面第二层至第五层全部的房产诉讼。2017 年 06 月 26 日一审已判决。确认《房产租赁合同》解除；玉彪公司返还长沙人人乐公司定金 300 万元及利息玉彪公司未执行，长沙人人乐已申请强制执行，2018 年 07 月 20 日法院因玉彪公司无可执行财产而裁定终结强制执行，已结案。

8、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人人乐）与遵化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化开元）关于遵化开元公司位于河北省遵化市华明北路与北环西路交口之开元新天地商业项目地上第一层整层、第二层整层房产的诉讼。2017 年 11 月一审驳回诉讼双方的诉讼请求。双方均上诉进入二审，2018 年 05 月 03 日二审判决维持原判，已结案。

## （二）半年报披露日前未结诉讼、未执行完毕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1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人人乐）与绵阳花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绵阳市长虹大道中段 112 号“崇尚国际商业中心项目”地下一层至地上一至四层房产诉讼。	3,145.62	353.75	2017 年 08 月 11 日二审判决，成都人人乐已经履行完毕 350 万租赁义务，2017 年 12 月 12 日成都人人乐起诉主张返还定金。2018 年 05 月 21 日一审判决驳回成都人人乐的诉讼请求。成都人人乐于 2018 年 06 月 12 日上诉，等待二审开庭审理。	一审判决驳回成都人人乐的诉讼请求。等待二审开庭审理。	---
2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地产）关于湘潭市河东大道与双拥路交汇处东南角的建鑫城国际社区 B 区 1、2、3 号负一层的全部房产的诉讼。	1,374.34	-	2017 年 03 月 17 日二审已判决。	判决：确认双方《租赁合同》已经于 2012 年 12 月 29 日解除；建鑫公司支付长沙人人乐工程及设备补偿款 3,952,330 元；长沙人人乐赔偿建鑫公司租金损失 1,218,386 元；建鑫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返还定金 400 万元。	建鑫地产一直不履行判决，2018 年 07 月 26 日法院已受理长沙人人乐强制执行申请。
3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人人乐公司）与陕西金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公司）关于金桥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大道 26 号金桥国际的商业房产的诉讼。	1,000.00	--	一审审结。	一审判决金桥公司返还宝鸡人人乐公司合同定金 500 万元及利息（自 2011 年 04 月 14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两倍计算至清偿之日止）；驳回宝鸡人人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6 年 10 月 11 日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金桥公司将东风路 31 号院宝鸡市产权证金台区字第 107355 号房产抵押给宝鸡人人乐，房产过户办理中。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4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与南充市鑫宇腾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宇腾飞)关于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长城南路二段18号嘉南国际15幢商业楼裙楼地下负一层全部及地上第一层(部分)的房产诉讼。	600.00	--	二审调解结案。	调解结案:1、双方共同确认于2012年01月07日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已经解除;2、鑫宇腾飞公司应向成都人人乐公司退还定金300万元,并支付补偿费230万元,共计530万元。2016年10月31日之前,鑫宇腾飞公司应向成都人人乐公司支付100万元,余下的430万元应在2016年12月31日前向成都人人乐公司支付完毕。一审案件受理费26,900元由成都人人乐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26,900元由鑫宇腾飞公司负担。	截止目前,鑫宇腾飞公司已付3,463,450元,余下的至今未付。
5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人人乐)与河北富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富桥)关于河北省廊坊市广阳道和裕华路交汇处万向城项目的诉讼。	440.00 (400万元定金, 40万资金占用 费用)	--	一审已调解。	1、原被告双方解除2011年12月15日签订的HBRL-005号《房产租赁合同》;2、被告共返还原告350万元,分两期支付,2018年01月01日前支付200万元,2018年02月15日前支付150万元。	2018年08月16日双方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河北富桥于2018年08月31日向天津人人乐一次性支付350万元人民币。
6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与抚州明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州明恒)关于抚州市金巢大道西侧凤凰城三期地下负一层部分和C区地上第一层整层、第二层整层和第三层整层的房产的诉讼。	1,589.31	1,112.52	一审于2016年03月10日开庭,因抚州明恒向法院申请评估其损失,2017年底出具了评估结果,深圳人人乐对结果提出异议,一审尚未判决。	--	--
7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与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通华)关于河北省唐山市南新西道与站前路交口商业项目的诉讼。	400.00	-	2016年12月20日一审判决已出。2017年04月10日被告唐山通华上诉。2017年09月04日二审裁定发回重审。2017年12月06日作出一审判决。2018年06月21日二审开庭,尚未判决。	一审判决唐山通华返还天津人人乐400万元,二审开庭,尚未判决。	--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8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人人乐)与连州市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诚公司)关于连州市连州大道133号连州现代国际广场的房产诉讼。	700.00	--	2017年11月24日一审判决: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700万,二审发回重审。一审重新审理,判决华诚公司返还定金350万元,2018年07月19日二审判决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700万元;	二审判决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700万元。	--
9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公司)关于湘潭市建设南路与书院路交汇处西南角湘电“友谊一号”项目综合楼地下负一层(全部)和地上第一层(部分)的房产诉讼。	400.00	-	一审判决驳回长沙人人乐的全部诉讼请求。2017年12月12日长沙人人乐提起上诉。2018年07月11日二审裁定发回重审。	--	--
10	深圳市桑亚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亚达公司)与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关于货款、退还质量保证金、支付违约金及资金占用利息等诉讼。	2,034.76	600.00	2017年08月15日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申请。至今未开庭。	--	--
11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人人乐)、百容公司及第三人深圳市雅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诗公司)就租赁房产诉讼。广州人人乐起诉要求赔偿10,776,963.48元及诉讼费用。百容公司反诉请求广州人人乐赔偿6,106,777元。	1,688.37	240.23	广州人人乐于2017年11月04日申请撤诉并重新起诉,2018年01月15日一审已判决,2018年01月22日广州人人乐提起上诉,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广州人人乐于2018年07月21日申请再审,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
12	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人人乐百货)与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嘉良)关于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北侧与龙马大道交汇处宝龙广场地下负二层(部分)、负一层及地面第一层至第四层全部的房产诉讼,成都人人乐百货2017年02月23日因标的额度问题撤诉,并于2017年09月04日起诉至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四川嘉良双倍返还成都人人乐百货定金2,000万元,赔偿成都人人乐百货资金占用损失1,076万元,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3,076.00	--	2018年03月15日一审已判决,2018年04月02日成都人人乐提起上诉,目前处理二审审理阶段。	--	--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13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承租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业公司)部分房产经营超市,因深圳人人乐撤出该店不再经营引发纠纷,崇业公司起诉至法院,请求:1、支付租金 6,245,433.54 元、违约金 160,632.55 元、利息 535,709.55 元,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	694.18		2018 年 05 月 28 日,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人人乐管辖权异议的上诉,维持原裁定。2018 年 07 月 23 日,原告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支付租金 11,638,702.62 元、违约金 294,655.96 元、利息 628,377.16 元,合计金额为 12,561,735.74 元,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8 年 07 月 31 日止。 2018 年 8 月 15 日,人人乐提起反诉,请求:1、依法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17 年 01 月 05 日解除,并判令崇业公司返还 100 万元合同保证金;2、判令崇业公司返还房屋租赁费 300 万元;3、判令崇业公司向深圳人人乐赔偿损失合计 800 万元;4、崇业公司承担诉讼费。目前本案尚未开庭。	--	--
14	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百货)承租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业公司)部分房产经营百货商场,因深圳人人乐百货撤出该店不再经营引发纠纷,崇业公司将深圳人人乐百货及衡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起诉至法院,请求:1、支付租金 7,174,659.20 元、违约金 163,104.34 元、利息 260,371.64 元,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	759.81	1,694.27	2018 年 05 月 28 日,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人人乐管辖权异议的上诉,维持原裁定。2018 年 07 月 23 日,原告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支付租金 19,544,333.07 元、违约金 470,449.25 元、利息 472,878.69 元,合计金额为 20,487,661.01 元,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8 年 07 月 31 日止。 2018 年 08 月 15 日,人人乐提起反诉,请求:1、依法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17 年 08 月 11 日解除,并判令被崇业公司返还 200 万元合同保证金;2、判令被反诉人返还房屋租赁费 100 万元;3、判令崇业公司向深圳人人乐百货赔偿损失合计 1,200 万元;4、崇业公司承担诉讼费。目前本案尚未开庭。	--	--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15	2012年06月26日,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人人乐)与陕西丽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彩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咸阳人人乐承租丽彩公司位于陕西省咸阳市玉泉路丽彩广场的房产(以下简称:租赁房产),用以开办大型综合型购物广场,租赁房产交付日期为2014年03月31日。合同签订后,咸阳人人乐依约向丽彩公司支付了定金2,000万元,并着手开展进场前及后期开业等事项的筹备工作。交房期限届满后丽彩公司未能按期交付租赁房产,咸阳人人乐最终于2017年07月31日向陕西省咸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丽彩公司双倍返还定金4,000万元及资金占用费5,965,444.44元。	4,596.54	--	一审已判决,2018年05月11日咸阳人人乐提起上诉,二审阶段双方和解。	一审判决丽彩公司返还人人乐公司2,000万元,并赔偿人人乐公司相应的利息损失;二审阶段达成和解协议,丽彩公司退回人人乐定金2,000万元,并赔偿人人乐公司225万元。	--
16	2010年02月09日,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与深圳市万益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益源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0年03月01日至2025年02月28日。2018年03月,深圳人人乐收到万益源公司起诉的案件,其主张租赁房产没有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起诉至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诉求:1、依法确认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及其全部补充协议无效;2、判令深圳人人乐在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将其占用的全部8,071.79平方米租赁房产,依法返还给万益源公司;3、本案诉讼费由深圳人人乐承担。	不适用	--	2018年08月07日一审已开庭,等待判决结果。	--	--
17	2015年09月,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人人乐)与卓远地产(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卓远)关于成都市武侯区大悦路518号LG-036的房产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租金分基本租金和抽成租金,每月的基本租金与抽成租金中取较高者为当月应付租金金额。2017年09月08日,卓远公司向成都人人乐寄送《解约告知函》,称成都人人乐少报、漏报销售金额的行为影响其租金收益,严重影响双方合同目的的实现,告知成都人人乐自2017年12月10日起正式终止双方的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不再履行合同义务,并有权将租赁房产另行出租。成都人人乐不认可卓远公司的单方解约行为,起诉至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2018年03月29日,一审已判决如下:1、卓远公司向成都人人乐寄送的《解约告知函》不发生解除合同的法律效力;2、案件受理费100元,简易程序减半收取50元,由卓远地产负担。2018年03月28日,成都卓远恶意停止了成都人人乐超市的所有供电,致使店铺无法正常营业,超市内冷冻冷藏商品腐坏受损,成都人人乐正式函告成都卓远,成都卓远仍不予纠正,给成都人人乐超市造成巨大经济损失。成都人人乐于2018年04月03日起诉至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	120.00	--	一审判决卓远公司向成都人人乐寄送《解约告知函》不发生解除合同的法律效力,目前处于二审审理阶段;成都人人乐要求成都卓远赔偿损失的案件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	--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18	2011年12月03日,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崇尚百货有限公司)与德阳市富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富康公司)签署了《房产、场地租赁及服务合同》(下称:租赁合同),租赁房产的交付日为2015年06月01日,租赁期限为20年。租赁合同签署之后,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共向德阳富康公司支付了合同定金2,000万元。德阳富康公司在约定的交付日未能交付租赁房产,且在约定的宽限期内仍然未能履行租赁房产的交付义务。深圳市崇尚百货有限公司据此起诉至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1、判决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场地租赁及服务合同》已解除;2、判令德阳富康公司双倍返还合同定金人民币4,000万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德阳富康承担。	4,000.00	-	2018年07月17日一审判决双方签署的《房产、场地租赁及服务合同》已解除,驳回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2018年07月30日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已上诉,目前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	--

##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除开设门店正常租赁房屋外，未发生且以前期间亦未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其他重大资产租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开设门店 131 家，其中自有物业门店 2 家，其余均为租赁物业。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一部分概述中的内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一部分“概述”中的内容。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750,000	15.19%	0	0	0	0	0	60,750,000	15.1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750,000	15.19%	0	0	0	0	0	60,750,000	15.1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750,000	15.19%	0	0	0	0	0	60,750,000	15.1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9,250,000	84.81%	0	0	0	0	0	339,250,000	84.81%
1、人民币普通股	339,250,000	84.81%	0	0	0	0	0	339,250,000	84.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00,000,000	100.00%	0	0	0	0	0	40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2%	192,890,091	0	0	192,890,091	质押	33,020,000
何金明	境内自然人	20.25%	81,000,000	0	60,750,000	20,250,000	-	-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24,000,000	0	0	24,000,000	-	-
王坚宏	境内自然人	0.88%	3,501,928	-5,500	0	3,501,928	-	-
张庭	境内自然人	0.87%	3,467,002	3,467,002	0	3,467,002	-	-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华鑫信托 民鑫 45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230,000	2,230,000	0	2,230,000	-	-
徐贤笑	境内自然人	0.55%	2,200,000	0	0	2,200,000	-	-
王长灵	境内自然人	0.35%	1,402,500	1,402,500	0	1,402,500	-	-
钟楚平	境内自然人	0.33%	1,302,601	69,401	0	1,302,601	-	-
王秀荣	境内自然人	0.30%	1,192,200	-3,502	0	1,192,20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何金明、宋琦分别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2% 的股权；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宋琦又分别持有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2.5% 和 37.5% 的股权。何金明与宋琦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2,890,091	人民币普通股	192,890,091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何金明	2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
王坚宏	3,501,928	人民币普通股	3,501,928
张庭	3,467,002	人民币普通股	3,467,002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民鑫 4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0,000
徐贤笑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王长灵	1,4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2,500
钟楚平	1,302,601	人民币普通股	1,302,601
王秀荣	1,19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2,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何金明、宋琦分别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2% 的股权；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宋琦又分别持有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2.5% 和 37.5% 的股权。何金明与宋琦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王坚宏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3,501,928 股；股东张庭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3,467,002 股；股东王长灵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1,402,500 股；股东钟楚平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1,130,000 股。股东王秀荣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1,192,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宋琦	高级执行总裁	任免	2018年04月27日	职务变更。

##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377,922,549.73	768,173,450.98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838,668.73	10,087,783.91
预付款项	97,182,457.55	63,156,629.2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84,947,847.88	199,521,612.80
存货	1,166,233,232.66	1,237,632,18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14,714,612.42	550,708,198.4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42,839,368.97</b>	<b>2,829,279,856.32</b>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229,118.5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264,069,063.80	276,812,474.04
固定资产	1,468,741,500.94	1,302,790,024.56
在建工程	55,447,226.16	214,358,760.37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96,343,715.81	90,608,205.1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56,545,931.46	190,857,11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9,547.62	2,542,54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009,446.74	340,662,810.3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671,995,551.11</b>	<b>2,418,631,931.00</b>
<b>资产总计</b>	<b>4,814,834,920.08</b>	<b>5,247,911,787.32</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000,000.00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1,347,343,279.24	1,649,803,346.29
预收款项	1,106,866,153.52	1,160,582,263.03
应付职工薪酬	41,984,794.26	42,422,491.80
应交税费	15,026,365.07	16,345,341.0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60,178,070.77	426,206,37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57,072,143.45	64,035,507.89
<b>流动负债合计</b>	<b>3,034,470,806.31</b>	<b>3,371,895,321.98</b>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69,363,067.23	73,890,841.57
递延收益	33,130,593.74	33,537,62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2,493,660.97</b>	<b>107,428,461.99</b>
<b>负债合计</b>	<b>3,136,964,467.28</b>	<b>3,479,323,783.97</b>
所有者权益：	-	-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75,898,081.65	2,475,898,081.6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15,164,827.86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9,289,840.99	99,289,840.99
未分配利润	-1,182,343,239.07	-1,206,798,98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679,855.71	1,768,388,933.36
少数股东权益	190,597.09	199,069.9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677,870,452.80</b>	<b>1,768,588,003.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814,834,920.08</b>	<b>5,247,911,787.32</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
货币资金	105,134,507.33	434,499,028.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7,341,067.33	11,688,694.56
预付款项	10,811,678.81	3,442,894.8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52,168,572.18	2,975,135,671.08
存货	36,811,081.25	40,196,360.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6,156,567.22	353,443,756.78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18,423,474.12</b>	<b>3,818,406,406.40</b>
<b>非流动资产：</b>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229,118.5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05,085,423.90	500,585,423.9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12,830,879.97	25,432,100.91
在建工程	-	175,079,914.9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1,317,848.96	1,029,665.5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9,450,691.36	58,11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00,382.69	11,521,867.1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90,514,345.46</b>	<b>713,707,084.09</b>
<b>资产总计</b>	<b>4,408,937,819.58</b>	<b>4,532,113,490.49</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000,000.00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10,574,850.56	13,855,947.86
预收款项	404,500.09	21,257.58
应付职工薪酬	3,038,319.68	3,415,130.58
应交税费	1,515,485.38	614,276.2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94,326,537.79	1,360,217,025.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15,859,693.50</b>	<b>1,390,623,637.73</b>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515,859,693.50</b>	<b>1,390,623,637.73</b>
所有者权益：	-	-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2,476,268,649.73	2,476,268,649.7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15,164,827.86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9,289,840.99	99,289,840.99
未分配利润	1,032,684,463.22	165,931,362.0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893,078,126.08</b>	<b>3,141,489,852.7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408,937,819.58</b>	<b>4,532,113,490.49</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4,269,298,808.03</b>	<b>4,772,532,545.56</b>
其中：营业收入	4,269,298,808.03	4,772,532,545.56
<b>二、营业总成本</b>	<b>4,241,672,903.63</b>	<b>4,843,436,878.54</b>
其中：营业成本	3,173,943,058.46	3,696,737,950.11
税金及附加	15,981,402.90	24,601,619.69
销售费用	836,685,016.80	890,256,156.62
管理费用	210,598,702.69	223,789,717.96
财务费用	8,588,447.36	4,082,999.21
资产减值损失	-4,123,724.58	3,968,434.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89,894.03	4,801,692.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1,289,876.28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1,105,674.71</b>	<b>-66,102,640.05</b>
加：营业外收入	14,948,635.95	19,560,553.83
减：营业外支出	21,068,141.75	73,073,979.33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4,986,168.91</b>	<b>-119,616,065.55</b>
减：所得税费用	20,538,891.60	15,132,572.9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4,447,277.31</b>	<b>-134,748,638.4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47,277.31	-134,748,638.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55,750.21	-134,748,638.45
少数股东损益	-8,472.90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15,164,827.86</b>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164,827.86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164,827.86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164,827.86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90,717,550.55</b>	<b>-134,748,638.4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09,077.65	-134,748,638.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72.90	-
<b>八、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11	-0.33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11	-0.3369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b>4,180,663.39</b>	<b>21,493,535.02</b>
减：营业成本	427,089.50	16,638,464.38
税金及附加	991,285.50	331,707.70
销售费用	1,147,233.84	1,140,759.03
管理费用	59,607,136.19	49,482,081.87
财务费用	-710,247.13	-3,312,247.07
资产减值损失	96,981.98	-37,956.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165,487.21	4,167,23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收益	146,662.61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66,933,333.33</b>	<b>-38,582,037.27</b>
加：营业外收入	308,630.94	1,249,647.50
减：营业外支出	488,863.09	466,998.3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66,753,101.18</b>	<b>-37,799,388.14</b>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66,753,101.18</b>	<b>-37,799,388.14</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753,101.18	-37,799,388.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15,164,827.86</b>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164,827.86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164,827.86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51,588,273.32</b>	<b>-37,799,388.14</b>
<b>七、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8,592,302.63	5,145,885,341.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67,646.38	155,427,76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3,159,949.01	5,301,313,10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1,987,616.78	4,045,651,721.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731,622.41	423,321,06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404,980.42	158,430,96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664,260.62	697,788,41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5,788,480.23	5,325,192,17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28,531.22	-23,879,067.7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460.00	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341,005.59	634,994,461.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508,465.59	635,005,46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414,317.89	125,288,0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4,174,157.6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2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0	815,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588,475.49	1,366,788,0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80,009.90	-731,782,608.8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93,708,541.12</b>	<b>-755,661,676.5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826,826.83	1,224,252,009.4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49,118,285.71</b>	<b>468,590,332.93</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82,278.35	40,017,959.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5,996,688.40	4,625,398,04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5,378,966.75	4,665,416,00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4,205.79	52,371,970.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95,736.27	34,656,839.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831.44	365,17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7,574,970.89	5,107,670,72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5,485,744.39	5,195,064,70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06,777.64	-529,648,701.7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65,827.51	544,267,66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965,827.51	544,267,66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70,752.53	55,356,56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8,674,157.6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	6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044,910.13	710,356,56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9,082.62	-166,088,896.3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29,185,860.26</b>	<b>-695,737,598.1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222,380.45	882,962,282.5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0,036,520.19</b>	<b>187,224,684.46</b>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5,898,081.65	-	-	-	99,289,840.99	-	-1,206,798,989.28	199,069.99	1,768,588,00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5,898,081.65	-	-	-	99,289,840.99	-	-1,206,798,989.28	199,069.99	1,768,588,00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15,164,827.86	-	-	-	-	24,455,750.21	-8,472.90	-90,717,55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15,164,827.86	-	-	-	-	24,455,750.21	-8,472.90	-90,717,55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2,475,898,081.65	-115,164,827.86			99,289,840.99		-1,182,343,239.07	190,597.09	1,677,870,452.80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5,898,081.65	-	-	-	99,289,840.99	-	-668,387,347.86	-	2,306,800,57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5,898,081.65	-	-	-	99,289,840.99	-	-668,387,347.86	-	2,306,800,57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538,411,641.42	199,069.99	-538,212,57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38,411,641.42	-930.01	-538,412,571.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00,000.00	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5,898,081.65	-	-	-	99,289,840.99	-	-1,206,798,989.28	199,069.99	1,768,588,003.35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	-	99,289,840.99	165,931,362.04	3,141,489,85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	-	99,289,840.99	165,931,362.04	3,141,489,852.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5,164,827.86	-	-	866,753,101.18	751,588,27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5,164,827.86	-	-	866,753,101.18	751,588,27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115,164,827.86	-	99,289,840.99	1,032,684,463.22	3,893,078,126.08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	-	99,289,840.99	281,734,252.33	3,257,292,74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	-	99,289,840.99	281,734,252.33	3,257,292,74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15,802,890.29	-115,802,89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	-	-	2,476,268,649.73	-	-	-	99,289,840.99	165,931,362.04	3,141,489,852.76

法定代表人：何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金娥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通过原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由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于2007年11月08日成立，并领取注册号4403011027201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1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商品零售业类。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商品零售。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股本总数为4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何金明、何浩、宋琦。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08月20日批准报出。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

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

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租赁押金、零钞备用金、出纳备用金以及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单位借款和工程借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物业方租赁押金（或定金）：按历史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非应收物业方租赁押金（或定金）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应收物业方租赁押金（或定金）	不适用	9.91%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材料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生鲜商品采用实地盘存制，其它商品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6、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冷冻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1、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使用期限
办公软件及商标使用权	3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和经营用具。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装修费用按照五年摊销，经营用具按照两年摊销。

## 2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无

## 25、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

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 2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向供货商收取的返利、促销服务费等相关收入，于收到款项或得到供应商确认时确认为收入。

(3) 物业出租收入，在确定款项可以收到的情况下，按合同条款约定确认收入。

##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



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4、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1%、10%、0%、3%、6%、5%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15%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15%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15%
其他纳税主体	25%

###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本公司之下属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其他各公司所得税税率为25%。

### 3、其他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462,534.00	26,553,915.87
银行存款	328,811,177.51	720,693,892.58
其他货币资金	30,648,838.22	20,925,642.53
合计	377,922,549.73	768,173,450.98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顾客刷卡购物已划入指定收款银行账户尚未转入公司账户的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卡、支付宝、微信等	16,395,536.62	6,747,149.84
保函及银承保证金	14,07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183,301.60	108,492.69
合计	30,648,838.22	20,925,642.53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无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3,918.11	100.00%	225,249.38	10.91%	1,838,668.73	10,622,782.57	94.71%	534,998.66	5.04%	10,087,783.91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	--	--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063,918.11	100.00%	225,249.38	10.91%	1,838,668.73	10,622,782.57	94.71%	534,998.66	5.04%	10,087,783.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593,839.90	5.29%	593,839.90	100.00%	--

合计	2,063,918.11	100.00%	225,249.38	10.91%	1,838,668.73	11,216,622.47	100.00%	1,128,838.56	10.06%	10,087,783.9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89,480.65	64,474.04	5.00%
1 至 2 年	357,779.50	35,777.95	10.00%
2 至 3 年	416,657.96	124,997.39	30.00%
合计	2,063,918.11	225,249.38	10.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无信用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03,589.1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90,812.9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7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9,552.24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4,384,871.71	86.83%	50,013,411.90	79.19%
1 至 2 年	8,749,654.14	9.00%	8,010,383.13	12.68%
2 至 3 年	2,455,242.04	2.53%	4,723,672.74	7.48%
3 年以上	1,592,689.66	1.64%	409,161.43	0.65%
合计	97,182,457.55	--	63,156,629.2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客商一	17,950,045.23	18.47%
客商二	7,910,247.64	8.14%
客商三	6,399,955.27	6.59%
客商四	5,578,440.00	5.74%
客商五	4,327,045.92	4.45%
合计	42,165,734.06	43.39%

## 7、应收利息

无

## 8、应收股利

无

##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625,495.08	22.01%	56,625,495.08	100.00%	0.00	67,625,495.08	23.50%	67,625,495.08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486,698.97	77.13%	13,538,851.09	6.82%	184,947,847.88	213,826,818.78	74.32%	14,427,975.20	6.75%	199,398,843.58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64,206,170.54	24.95%	--	0.00%	64,206,170.54	70,407,427.54	24.47%	--	--	70,407,427.54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34,280,528.43	52.18%	13,538,851.09	10.08%	120,741,677.34	143,419,391.24	49.85%	14,427,975.20	10.06%	128,991,416.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10,355.13	0.86%	2,210,355.13	100.00%	0.00	6,274,700.16	2.18%	6,151,930.94	98.04%	122,769.22
合计	257,322,549.18	100.00%	72,374,701.30	28.13%	184,947,847.88	287,727,014.02	100.00%	88,205,401.22	30.66%	199,521,612.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绵阳花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德阳市富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滨州富泰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西安立诚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熊自丰	1,625,495.08	1,625,495.08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合计	56,625,495.08	56,625,495.0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185,637.26	1,659,281.86	5.00%
1 至 2 年	2,396,981.53	239,698.15	10.00%

2至3年	759,932.75	227,979.83	30.00%
3年以上	2,172,700.03	1,921,552.31	88.44%
3至4年	465,960.82	232,980.41	50.00%
4至5年	90,836.55	72,669.24	80.00%
5年以上	1,615,902.66	1,615,902.66	100.00%
合计	38,515,251.57	4,048,512.15	10.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无信用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丽彩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982,0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91,0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安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	743,25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金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495,5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连州市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	346,85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威龙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98,2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河北富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198,2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宏明（深圳）木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98,2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光大国际大厦有限公司	1,760,000.00	174,416.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柳州市方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48,65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天羿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48,65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西安营建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148,65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深圳市水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18,92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深圳市佳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118,92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桂林市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西安市宏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迪普物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增城市金正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办公室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重庆华宇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长沙成城银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100.00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其他（金额较小）	28,105,276.86	2,785,232.94	9.91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合计	95,765,276.86	9,490,338.94	9.91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16,414.8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414,285.1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中联国际招商投资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3,50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审批	否
遵化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3,00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审批	否
江西永昌实业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1,50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审批	否
邵阳市玉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3,00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审批	否
合计	--	11,0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商场租赁押金	152,365,276.86	171,477,751.49
其他押金及备用金	44,688,169.70	49,375,150.69
供应商保证金及费用	25,323,501.41	20,314,233.06
其他往来	34,945,601.21	46,559,878.78
合计	257,322,549.18	287,727,014.02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丽彩置业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0	5 年以上	7.77%	1,982,000.00



绵阳花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0	5 年以上	7.77%	20,000,000.00
德阳市富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0	5 年以上	7.77%	20,000,000.00
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10,000,000.00	5 年以上	3.89%	991,000.00
陕西安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7,500,000.00	5 年以上	2.91%	743,250.00
合计	--	77,500,000.00	--	30.12%	43,716,250.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45,281.90	--	8,245,281.90	6,509,775.90	--	6,509,775.90
库存商品	1,165,582,017.50	12,681,752.83	1,152,900,264.67	1,239,280,515.68	13,485,473.41	1,225,795,042.27
低值易耗品	5,087,686.09	--	5,087,686.09	5,327,362.81	--	5,327,362.81
合计	1,178,914,985.49	12,681,752.83	1,166,233,232.66	1,251,117,654.39	13,485,473.41	1,237,632,180.9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3,485,473.41	903,963.54	--	1,707,684.12	--	12,681,752.83
合计	13,485,473.41	903,963.54	--	1,707,684.12	--	12,681,752.83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390,000,000.00
待摊销的租金	677,999.22	399,563.96
待转进项税金	100,283,063.74	38,555,364.36
预收销货款税金	52,555,759.90	109,057,296.7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265.83	9,641,395.67
其他	1,170,523.73	3,054,577.72
合计	314,714,612.42	550,708,198.45

其他说明：

待转进项税金较期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留抵的进项税额增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7,229,118.58	0.00	227,229,118.58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227,229,118.58	0.00	227,229,118.58	0.00	0.00	0.00
合计	227,229,118.58	0.00	227,229,118.58	0.00	0.00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42,393,946.44	--	342,393,946.44
公允价值	227,229,118.58	--	227,229,118.5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5,164,827.86	--	-115,164,827.86

已计提减值金额	0.00	--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 16、长期应收款

无

####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期初余额	238,666,470.96	67,957,740.27		306,624,211.2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外购	--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7,588,500.00	--	7,588,500.00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7,588,500.00	--	7,588,500.00
4.期末余额	238,666,470.96	60,369,240.27	--	299,035,711.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
1.期初余额	22,367,886.06	7,443,851.13	--	29,811,737.19
2.本期增加金额	5,512,912.50	679,092.74	--	6,192,005.24
（1）计提或摊销	5,512,912.50	679,092.74	--	6,192,005.24
3.本期减少金额		1,037,095.00	--	1,037,095.00
（1）处置	--	--	--	--
（2）其他转出		1,037,095.00	--	1,037,095.00
4.期末余额	27,880,798.56	7,085,848.87	--	34,966,647.43
三、减值准备	--	--	--	--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2）其他转出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210,785,672.40	53,283,391.40	--	264,069,063.80
2.期初账面价值	216,298,584.90	60,513,889.14	--	276,812,474.0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4) 其他说明：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之3、截止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冷冻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期初余额	1,343,673,542.48	132,775,955.49	79,040,416.77	225,741,976.81	301,119,626.18	2,082,351,517.73
2.本期增加金额	187,269,491.13	12,060,119.50	2,924,431.78	14,289,744.08	12,249,529.33	228,793,315.82

(1) 购置	--	12,060,119.50	2,924,431.78	14,289,744.08	12,249,529.33	41,523,824.6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7,269,491.13	--	--	--	--	187,269,491.1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6,463,430.11	427,157.69	4,228,374.67	4,795,551.49	15,914,513.96
(1) 处置或报废	--	6,463,430.11	427,157.69	4,228,374.67	4,795,551.49	15,914,513.96
4.期末余额	1,530,943,033.61	138,372,644.88	81,537,690.86	235,803,346.22	308,573,604.02	2,295,230,319.59
二、累计折旧	--	--	--	--	--	--
1.期初余额	231,781,512.31	102,697,257.79	43,184,238.02	162,596,619.64	237,770,831.69	778,030,459.45
2.本期增加金额	36,181,411.42	3,923,790.93	4,171,657.92	8,070,742.42	8,131,701.97	60,479,304.66
(1) 计提	36,181,411.42	3,923,790.93	4,171,657.92	8,070,742.42	8,131,701.97	60,479,304.66
3.本期减少金额	--	4,942,321.62	382,512.85	3,471,608.64	4,755,536.07	13,551,979.18
(1) 处置或报废	--	4,942,321.62	382,512.85	3,471,608.64	4,755,536.07	13,551,979.18
4.期末余额	267,962,923.73	101,678,727.10	46,973,383.09	167,195,753.42	241,146,997.59	824,957,784.93
三、减值准备	--	--	--	--	--	--
1.期初余额	--	262,287.33	--	947,723.16	321,023.23	1,531,033.7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262,287.33	--	947,723.16	321,023.23	1,531,033.72
四、账面价值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262,980,109.88	36,431,630.45	34,564,307.77	67,659,869.64	67,105,583.20	1,468,741,500.94
2.期初账面价值	1,111,892,030.17	29,816,410.37	35,856,178.75	62,197,634.01	63,027,771.26	1,302,790,024.56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厨房设备	3,600,714.36	2,987,293.25	1,522.40	611,898.71	--
超市设备	2,493,564.27	2,066,342.37	1,960.66	425,261.24	--
电子设备	1,151,026.67	723,815.57	94,865.85	332,345.25	--
冷冻设备	5,879,852.52	4,509,042.73	126,063.04	1,244,746.75	--
其他设备	3,507,733.77	2,979,962.43	--	527,771.34	--
合计	16,632,891.59	13,266,456.35	224,411.95	3,142,023.29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配销常温 2 号仓库及配套工程	31,768,624.82	办理过程中
广州配销—办公楼	16,799,990.69	办理过程中

##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及门店装修	18,400,909.83	--	18,400,909.83	15,040,656.72	--	15,040,656.72
总部办公楼	--	--	--	175,079,914.90	--	175,079,914.90
西安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23,672,605.38	--	23,672,605.38	23,672,605.38	--	23,672,605.38
天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3,373,710.95	--	13,373,710.95	565,583.37	--	565,583.37
合计	55,447,226.16	--	55,447,226.16	214,358,760.37	--	214,358,760.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总部办公 楼	178,092,218.60	175,079,914.90	11,287,158.81	172,266,628.41	14,100,445.30	--	--	100.00%	-	-	-	自有 资金
西安配送 中心建设 项目	105,963,357.46	23,672,605.38	--	--	--	23,672,605.38	32.98%	50.00%	--	--	--	募集 资金
合计	284,055,576.06	198,752,520.28	11,287,158.81	172,266,628.41	14,100,445.30	23,672,605.38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 21、工程物资

无

##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 24、油气资产

无

## 2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期初余额	105,159,400.77	--	--	1,693,528.16	4,001,812.27	110,854,741.20
2.本期增加金额	7,588,500.00	--	--	66,407.77	341,880.34	7,996,788.11
(1) 购置	--	--	--	66,407.77	341,880.34	408,288.11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其他增加	7,588,500.00	--	--	--	--	7,588,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112,747,900.77	--	--	1,759,935.93	4,343,692.61	118,851,529.31
二、累计摊销	--	--	--	--	--	--
1.期初余额	15,672,931.24	--	--	639,100.05	3,934,504.79	20,246,536.08
2.本期增加金额	2,132,802.68	--	--	84,077.74	44,397.00	2,261,277.42
(1) 计提	1,095,707.68	--	--	84,077.74	44,397.00	1,224,182.42
(2) 其他增加	1,037,095.00	--	--	--	--	1,037,095.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17,805,733.92	--	--	723,177.79	3,978,901.79	22,507,813.50

三、减值准备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94,942,166.85	--	--	1,036,758.14	364,790.82	96,343,715.81
2.期初账面价值	89,486,469.53	--	--	1,054,428.11	67,307.48	90,608,205.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人工费	132,073,995.85	90,070,178.28	33,539,157.15	1,197,378.30	187,407,638.68
装修材料费	45,428,669.14	15,341,704.21	9,643,208.48	116,534.80	51,010,630.07
经营用具	13,354,446.90	11,454,229.95	6,681,014.14	--	18,127,662.71
其中：货架	9,858,288.81	10,083,141.59	5,202,251.68	--	14,739,178.72
购物车	3,496,158.09	1,371,088.36	1,478,762.46	--	3,388,483.99
合计	190,857,111.89	116,866,112.44	49,863,379.77	1,313,913.10	256,545,931.46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金额为处置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转销金额。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888,017.89	1,496,385.34	11,767,303.11	1,784,533.38
未弥补亏损	--	--	3,646,113.81	546,917.07
尚未税前扣除的商场租金	747,603.89	113,162.28	1,400,483.66	211,094.24
合计	10,635,621.78	1,609,547.62	16,813,900.58	2,542,544.6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609,547.62	--	2,542,54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76,924,719.34	92,583,443.80
未弥补亏损	2,229,974,246.02	1,989,230,803.43
尚未税前扣除的商场租金	11,579,392.35	13,205,635.10
政府补助	27,984,593.74	28,976,173.78
尚未税前扣除的预计负债	69,363,067.23	73,890,841.57
合计	2,415,826,018.68	2,197,886,897.68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17,848,083.12	200,153,186.23	--
2019 年	586,303,375.86	563,091,919.29	--
2020 年	460,333,019.93	443,402,619.85	--
2021 年	298,050,030.92	298,375,171.48	--

2022 年	587,930,152.66	484,207,906.58	--
2023 年 1-6 月	79,509,583.53	--	--
合计	2,229,974,246.02	1,989,230,803.43	--

其他说明：无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275,882,375.00	275,882,375.00
预付其他资产购置款	26,127,071.74	64,780,435.33
合计	302,009,446.74	340,662,810.33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2014年01月26与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产买卖合同》，购买西安曲江新区雁展路南侧紫薇·永和坊项目 1号楼1单元1-3层商业房产，面积22,070.59平方米，购买价275,882,375.00元，价款已于2014年1月31日支付完毕。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交付，房屋产权亦未过户。

### 31、短期借款

无

###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	12,5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12,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账款	1,347,343,279.24	1,649,803,346.29
合计	1,347,343,279.24	1,649,803,346.2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36、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物卡（券）	1,053,873,461.01	1,058,179,497.66
预收供应商费用	14,560,278.32	4,334,889.10
单位购物款	35,829,067.27	82,292,351.38
积分卡零钞等	2,603,346.92	15,775,524.89
合计	1,106,866,153.52	1,160,582,263.03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 3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689,873.71	361,222,760.29	361,392,971.51	39,519,662.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8,557.86	31,450,473.85	31,691,197.49	117,834.22
三、辞退福利	2,319,125.23	4,538,382.78	4,515,910.46	2,341,597.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4,935.00	3,134,673.79	3,183,908.79	5,700.00
合计	42,422,491.80	400,346,290.71	400,783,988.25	41,984,794.26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27,065.09	337,535,551.89	337,237,547.72	32,125,069.26
2、职工福利费	--	357,949.96	357,949.96	--
3、社会保险费	328,218.78	12,971,956.79	13,234,065.35	66,11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8,766.03	11,292,670.89	11,544,630.44	56,806.48
工伤保险费	11,773.00	803,654.47	809,935.44	5,492.03
生育保险费	7,679.75	875,631.43	879,499.47	3,811.71
4、住房公积金	67,407.00	7,652,094.95	7,628,787.95	90,71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67,182.84	2,705,206.70	2,934,620.53	7,237,769.01
合计	39,689,873.71	361,222,760.29	361,392,971.51	39,519,662.4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0,958.63	30,354,427.32	30,590,424.77	104,961.18
2、失业保险费	17,599.23	1,096,046.53	1,100,772.72	12,873.04
合计	358,557.86	31,450,473.85	31,691,197.49	117,834.22

##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71,220.28	5,234,984.12
消费税	13,295.70	31,417.12
企业所得税	4,090,013.45	2,343,330.75
个人所得税	1,891,258.75	1,090,114.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516.78	604,081.48
教育费附加	200,409.7	437,815.60
印花税	412,818.46	857,035.65
代扣代缴税金	720,054.09	719,860.14
房产税	3,172,465.44	3,682,734.62
土地使用税	512,925.68	377,446.80
联（堤）围费	364,386.74	966,520.42
合计	15,026,365.07	16,345,341.09

其他说明：无

## 39、应付利息

无

#### 40、应付股利

无

####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9,647,657.87	196,931,313.22
暂估未结算工程及设备款	157,434,186.07	100,751,469.13
租赁代收款	14,383,943.88	16,434,532.69
商场及办公室租金	59,408,426.40	68,932,089.51
其他往来	29,303,856.55	43,156,967.33
合计	460,178,070.77	426,206,371.8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未结算工程款	48,432,890.56	项目未办理结算
保证金	143,107,135.94	供应商履约保证金

####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814,053.36	814,053.36
预提水电费	31,073,117.01	29,862,403.09
预提租金	12,326,996.24	14,606,118.76
预提汽车费用	2,115,477.13	3,232,556.19
预提卫生费	4,331,889.55	4,212,371.28

其他	6,410,610.16	11,308,005.21
合计	57,072,143.45	64,035,507.89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9,363,067.23	73,890,841.57	预计诉讼及赔偿
合计	69,363,067.23	73,890,841.5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事项	预计金额（元）	形成原因
惠州店租金支付及商铺赔偿	3,254,268.06	租金及提前解除合同赔偿
大石店物业及商铺赔偿	2,402,259.00	提前解除租赁合同赔偿
法院判决诉讼损失赔偿	3,217,396.48	法院强制划款
三马路店闭店损失赔偿	1,450,000.00	房产租赁交付损失赔偿
深圳商业货款纠纷	6,751,706.57	供应商货款争议赔偿
家和小商铺赔偿	700,000.00	闭店争议赔偿
衡阳店闭店损失赔偿	33,878,733.37	提前解除租赁合同赔偿
九江商业物业赔偿	11,125,217.57	提前解除租赁合同赔偿
绵阳店闭店损失赔偿	3,537,512.00	租金诉讼赔偿

鹤山店关店损失赔偿	876,917.30	闭店小商户争议赔偿
泸州小商铺赔偿	150,000.00	闭店小商户争议赔偿
长沙商业劳动争议赔偿	955,426.22	劳动争议赔偿
深圳商业劳动争议纠纷	1,063,630.66	劳动争议赔偿
合计	69,363,067.23	-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537,620.42	--	407,026.68	33,130,593.74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33,537,620.42	--	407,026.68	33,130,593.7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收到基础设施配套奖励款	28,315,120.42	--	--	330,526.68	--	--	27,984,593.74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收到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收到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补助	2,422,500.00	--	--	76,500.00	--	--	2,346,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收到电子货架终端政府补助款	800,000.00	--	--	--	--	--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537,620.42	--	--	407,026.68	--	--	33,130,593.74	--

其他说明：

(1)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天津武清开发区与本公司签定购地合作协议书，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土地）的基础设施配套奖励款33,052,669.50元，本期根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转销递延收益人民币330,526.68元。

(2) 根据广州增城市发展和改革局增发改[2010]20号《关于转下达2010年广州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安排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于2011年收到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 2,000,000.00元。

(3)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文件市财函[2013]1762号《关于转下达2013年度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获得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补助3,300,000.00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已经收到补助款3,060,000.00元，本期根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转销递延收益人民币76,500元。

(4) 根据深圳市互联网产业振兴发展规划和政策和《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获得深圳首家创新型零售模式—O2O电子货架项目政府补助80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经收到补助款800,000.00元。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 53、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	--	--	--	--	400,000,000.00

##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75,898,081.65	--	--	2,475,898,081.65
合计	2,475,898,081.65	--	--	2,475,898,081.65

## 56、库存股

无

## 5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5,164,827.86	--	--	-115,164,827.86	--	-115,164,827.8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	--	--	--	--	--	--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15,164,827.86	--	--	-115,164,827.86	--	-115,164,827.8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15,164,827.86	--	--	-115,164,827.86	--	-115,164,827.86

注：期初余额、期末余额对应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期初余额+税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对应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所得税费用=税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无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9,289,840.99	--	--	99,289,840.99
合计	99,289,840.99	--	--	99,289,840.99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6,798,989.28	-668,387,347.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6,798,989.28	-668,387,347.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55,750.21	-538,411,641.4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2,343,239.07	-1,206,798,989.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25,021,570.74	3,167,206,513.15	4,337,000,113.24	3,689,141,119.68
其他业务	444,277,237.29	6,736,545.31	435,532,432.32	7,596,830.43
合计	4,269,298,808.03	3,173,943,058.46	4,772,532,545.56	3,696,737,950.11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56,583.88	353,13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6,029.70	6,435,459.02
教育费附加	1,756,366.03	4,647,737.82
房产税	6,903,108.03	5,029,428.55
土地使用税	1,205,241.11	3,506,055.17
印花税	2,556,402.07	2,187,687.67
营业税	--	21,040.34
联(堤)围费	958,351.93	2,360,637.89
其他	29,320.15	60,433.85
合计	15,981,402.90	24,601,619.6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281,002,461.48	324,229,917.32
折旧费	37,428,353.94	28,006,631.32
长期费用摊销	46,275,309.87	45,394,960.22
工资及福利费	280,253,306.46	286,033,157.12
水电费	86,595,823.09	90,808,318.74
包装物	9,421,450.66	8,749,624.41
汽车费用	14,198,450.34	35,125,308.16
维修、卫生、加工费及其他费用	39,239,031.39	42,277,492.40
广宣、企划、促销、低耗等费用	42,270,829.57	29,630,746.93

合计	836,685,016.80	890,256,156.62
----	----------------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3,800,877.39	5,400,955.80
折旧费	23,050,950.72	15,545,022.85
工资及福利费	116,451,288.30	124,640,928.10
水电费	2,322,502.43	1,889,865.62
无形资产摊销	1,224,182.42	1,194,300.82
汽车费用	2,138,825.12	1,803,299.83
商品损耗费	20,750,713.04	35,772,535.43
差旅、招待、通讯、宣传及其他费用	40,859,363.27	37,542,809.51
合计	210,598,702.69	223,789,717.9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支净额	-1,776,510.10	-4,406,685.81
汇兑损失	--	--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及其他	10,364,957.46	8,489,685.02
合计	8,588,447.36	4,082,999.2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20,004.00	1,975,531.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803,720.58	1,992,903.12
合计	-4,123,724.58	3,968,434.9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000,000.00	--
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7,189,894.03	4,801,692.93
合计	22,189,894.03	4,801,692.93

说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决定将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进行100%股权转让,2018年6月份已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前已收到股权转让款项1,500.00万元,确认为投资收益。

## 69、资产处置收益

无

##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9,876.28	0.00
合计	1,289,876.28	0.00

##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6,000.00	832,457.73	166,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6,000.00	832,457.73	166,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赔偿收入	7,809,699.72	8,876,065.64	7,809,699.72
呆账处理收入	1,236,473.60	85,093.98	1,236,473.60
政府补助	--	2,445,240.25	--
其他	5,736,462.63	7,321,696.23	5,736,462.63
合计	14,948,635.95	19,560,553.83	14,948,63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财政局街道办事处、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	1,372,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配销公司收到天津武清开发区基础设施奖励在本报告期的摊销额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	330,526.68	与资产相关
社会保险事业局社会保险基金企业稳岗补贴款	社保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	175,392.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财政局扶持服务业发展补贴款在本报告期摊销款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	76,5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财政局、街道办事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	490,821.5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	2,445,240.25	--

##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46,961.88	10,448,627.64	3,846,961.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46,961.88	10,448,627.64	3,846,961.88
赔偿支出	15,709,769.87	58,956,886.63	15,709,769.87
其他支出	1,511,410.00	3,668,465.06	1,511,410.00
合计	21,068,141.75	73,073,979.33	21,068,141.75

## 7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625,291.77	13,865,645.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3,599.83	1,266,927.52
合计	20,538,891.60	15,132,572.9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986,168.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46,542.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613,193.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2,999.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9,582,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3,084.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251,957.92
所得税费用	20,538,891.60

####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57、其他综合收益”。

####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代收银款项	80,322,412.95	91,386,813.51
收保证金、押金	20,650,350.75	41,646,110.26
员工归还借款及收回备用金	3,541,447.84	1,714,765.10
零星收入	11,945,530.85	14,866,136.53
其他	8,107,903.99	5,813,937.87
合计	124,567,646.38	155,427,763.27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308,433,048.79	335,231,205.61
支付代收银款项	72,668,435.83	90,303,226.27
水电卫生费	119,245,360.71	119,315,020.16
支付（退）保证金、押金及预付押金	16,321,828.20	8,067,449.72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6,884,350.60	14,726,668.93
支付的其他费用	165,111,236.49	130,144,844.43
合计	698,664,260.62	697,788,415.12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理财产品赎回款	500,000,000.00	630,000,000.00
投资青岛金王取得股利	1,780,211.16	--
理财产品收益	7,560,794.43	4,994,461.18
合计	509,341,005.59	634,994,461.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70,000,000.00	815,5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0	815,500,000.0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447,277.31	-134,748,638.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23,724.58	3,968,434.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671,309.90	49,751,848.60
无形资产摊销	1,224,182.42	1,194,30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863,379.77	45,413,311.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0,961.88	9,616,16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89,894.03	-4,801,69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997.07	1,266,927.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202,668.90	268,461,58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04,343.77	3,032,916.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042,033.63	-267,034,22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28,531.22	-23,879,067.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9,118,285.71	468,590,332.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2,826,826.83	1,224,252,009.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708,541.12	-755,661,676.52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其中：	--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9,118,285.71	742,826,826.83
其中：库存现金	18,462,534.00	26,553,91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4,076,913.49	709,417,26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578,838.22	6,855,642.5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118,285.71	742,826,826.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包含保函保证金14,070,000.00元和因诉讼事项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存款14,734,264.02元。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070,000.00	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734,264.02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14,457,041.78	产权证暂押
无形资产	18,904,053.38	产权证暂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4,188,344.62	产权证暂押
合计	276,353,703.80	--

其他说明：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之3、截止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不适用

**80、套期**

不适用

**81、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 4、处置子公司

无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 6、其他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江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咸阳	咸阳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连锁加盟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加盟管理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服务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家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家用电器维修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海纳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代理普通货运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增城	增城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从安达机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90.00%	--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40.00%	60.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市天杰超市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桂林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桂林	桂林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衡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衡阳	衡阳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廊坊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河源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茂名	茂名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佛山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九江	九江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美乐美优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天津人人乐商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宝鸡	宝鸡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宁乡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宁乡	宁乡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九江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九江	九江	商品零售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长沙人人乐商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服务业	--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决定将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进行100%股权转让，转让价款4,000万元。2018年6月份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截止报告期末收到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 6、其他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6,000,000.00	--	--	6,000,000.00
应付账款	1,347,343,279.24	--	--	1,347,343,279.24
其他应付款	203,010,502.15	257,167,568.62	--	460,178,070.77
其他流动负债	57,072,143.45	--	--	57,072,143.45
合计	1,613,425,924.84	257,167,568.62	--	1,870,593,493.46

项目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1,649,803,346.29	--	--	1,649,803,346.29
其他应付款	229,275,058.66	196,931,313.22	--	426,206,371.88
其他流动负债	64,035,507.89	--	--	64,035,507.89

合计	1,955,613,912.84	196,931,313.22	--	2,152,545,226.06
----	------------------	----------------	----	------------------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229,118.58	--	--	227,229,118.58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227,229,118.58	--	--	227,229,118.58
（3）其他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四）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7,229,118.58	--	--	227,229,118.58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中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报告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商业咨询、管理咨询；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	5,000.00	48.22%	48.22%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策划	800.00	6.00%	6.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明）成立于2006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何金明出资4,900万元，宋琦出资10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商业咨询，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

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

浩明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48.22%股权。

(2)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人乐咨询)成立于2003年8月12日,注册资本为800万元,其中宋琦出资300万元,浩明出资50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策划(不含限制项目)。人人乐咨询系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持有6%股权。

本公司的其他重要股东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何金明先生个人直接持有公司20.25%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金明、何浩、宋琦。

其他说明: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中(1)“企业集团的构成”。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欧冠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3,508,611.38	100,000,000	否	9,601,278.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促销服务收入	0.00	771,589.63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60,408.42	649,128.83

##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731,200.00	3,174,781.86

##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58,884.36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34,603.62	--	11,581.25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3,480,883.12	11,006,090.5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40,272.28	--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昊悦实业有限公司	3,300.00	3,3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	3,600.00

## 7、关联方承诺

无

## 8、其他

无

## 十三、股份支付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经营场所以租赁取得，租期一般为15至20年，在现有开业门店签订的租赁合同条件下，2018年07-12月、2019年度及2020年度将支付的租金分别为31,010.66万元和57,521.05、57,883.57万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止2018年06月30日，本公司涉及的重要未决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2011年09月23日，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人人乐百货）与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良公司）签订了《房产租赁合同》，约定由成都人人乐百货承租嘉良公司位于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北侧与龙马大道交汇处宝龙广场地下负二层（部分）、负一层及地面第一层至第四层全部的房产（以下简称：租赁房产），租赁面积共计约40,973.75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年，约定的房产交付日期为2015年12月31日。合同签订后，成都人人乐百货依照合同约定支付了嘉良公司1,000.00万元定金，合同约定的交付房产的期限届满后，嘉良公司未能依约履行交房义务，致使成都人人乐百货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成都人人乐百货据此起诉至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法院，要求：1、请求判决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定金本金1,000.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约3,035,438.36元；2、请求适用双倍返还定金罚则，判令被告另行支付1,000.00万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后成都人人乐百货撤诉。成都人人乐百货于2017年09月04日起诉至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1、判令被告双倍返还原告已支付的定金2,000.00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资金占用损失1,076.00万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p>	3,076.00	-	99.10	一审已判决， 二审上诉中	<p>一审判决结果为“被告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返还原告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资金1,000.00万元及利息（利息从2011年10月10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至付清款之日止）”。2018年04月02日成都人人乐提起上诉，目前本案处于二审审理中。</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衡阳店业主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起诉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诉讼请求:1、支付租金 6,245,433.54 元、违约金 160,632.55 元、利息 535,709.55 元, 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 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p>	694.18	1,694.27	-	一审未开庭	<p>2018 年 05 月 28 日,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人人乐管辖权异议的上诉, 维持原裁定。2018 年 07 月 23 日, 原告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 支付租金 11,638,702.62 元、违约金 294,655.96 元、利息 628,377.16 元, 合计金额为 12,561,735.74 元, 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8 年 07 月 31 日止。2018 年 08 月 15 日, 人人乐提起反诉, 请求: 1、依法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17 年 01 月 05 日解除, 并判令被反诉人返还 100 万元合同保证金; 2、判令被反诉人返还房屋租赁费 300 万元; 3、判令被反诉人向反诉人赔偿损失合计 800 万元; 4、被反诉人承担诉讼费。目前本案尚未开庭。</p>
<p>衡阳店业主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衡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诉讼请求:1、支付租金 7,174,659.20 元、违约金 163,104.34 元、利息 260,371.64 元, 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 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p>	759.81	300.00	-	一审未开庭	<p>2018 年 05 月 28 日,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人人乐管辖权异议的上诉, 维持原裁定。2018 年 07 月 23 日, 原告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 支付租金 19,544,333.07 元、违约金 470,449.25 元、利息 472,878.69 元, 合计金额为 20,487,661.01 元, 以上金额计算至 2018 年 07 月 31 日止。2018 年 08 月 15 日, 人人乐提起反诉, 请求: 1、依法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17 年 08 月 11 日解除, 并判令被反诉人返还 200 万元合同保证金; 2、判令被反诉人返还房屋租赁费 100 万元; 3、判令被反诉人向反诉人赔偿损失合计 1,200 万元; 4、被反诉人承担诉讼费。目前本案尚未开庭。</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2012年07月18日,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人人乐)与抚州明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恒公司)签订一份《房产租赁合同》,约定深圳人人乐承租明恒公司位于抚州市金巢大道西侧凤凰城三期地下负一层部分和C区地上第一层整层、第二层整层和第三层整层的房产,交房日期为2014年04月01日。明恒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和2013年11月08日向深圳人人乐发出租赁房产的交付通知书和交付催促函,但深圳人人乐未派代表办理交接手续。2013年11月30日明恒公司向深圳人人乐发出律师函,解除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通知深圳人人乐所缴纳的200.00万元合同定金不予返还。2015年12月30日明恒公司向江西省抚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深圳人人乐赔偿其经济损失15,893,167.95元,考虑到双方在此过程中的过错程度,判定人人乐公司承担主要责任70%的损失即11,125,217.57元损失的可能性较高。	1,589.31	1,112.52	-	一审于2016年03月10日开庭,因抚州明恒向法院申请评估其损失,2017年底出具了评估结果,深圳人人乐对结果提出异议,一审尚未判决。	2015年12月30日抚州明恒置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17年12月06日开庭,未判决。
2011年01月28日,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公司)签订一份《房产租赁合同》,约定长沙人人乐承租湘电公司位于湘潭市建设南路与书院路交汇处西南角湘电“友谊一号”项目综合楼地下负一层(全部)和地上第一层(部分)的房产,交房日期为2013年05月01日。合同签订后,长沙人人乐依约向湘电公司支付了定金200万元,湘电公司并未按照合同约定向长沙人人乐交付房产,长沙人人乐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向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湘电公司双倍返还定金,共计400万元。	400.00	-	200.00	一审判决驳回长沙人人乐的全部诉讼请求。2017年12月12日长沙人人乐提起上诉。	2018年07月11日,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将本案发回重审。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深圳铭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原告)承租深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南油店场地经营儿童乐园,因被告未能向原告提供消防验收相关材料,原告无法办理二次消防验收,原告据此起诉至南山法院,要求:1、判决解除双方签订是《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租赁)》;2、判决被告返还原告租赁保证金合计97,500.00元;3、判决被告返还原告2017年01月租金40,000.00元,2月份租金32,500.00元,共计72,500.00元;4、判决被告承担原告支出的装修费用80,000.00元;5、判决被告承担原告支出的儿童乐园设备费45,350.00元;6、判决被告承担原告其他支出21,202.00元;7、诉讼费由被告承担;8、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97,500.00元。深圳人人乐提起反诉:1、判令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合同解除前的拖欠租金43,333.00元(包括2017年3月份租金32,500.00元,04月01日-04月10日租金10,833.00元);2、判令被反诉人向反诉人交还租赁场地,向反诉人偿付合同解除后持续占用租赁场地的占用费75,833.00元(自2017年04月11日起暂计至2017年06月30日,此后继续计算至交还场地之日);3、判令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免租期租金97,500.00元;4、被反诉人承担本诉与反诉的全部诉讼费。本案一审判决:1、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返还租赁保证金97,500.00元;2、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赔偿装修损失65,966.60元;3、原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支付租金43,333.00元;4、原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返还涉案的华南区域南油店一楼专柜位置号G001S101F1010、G001S101F1011、G001S101F1012场地;5、驳回原告其他的诉讼请求;6、驳回被告其他的反诉请求,本案预计损失跟一审判决结果一致即65,966.60元。	82.22	6.59	-	一审已判,二审上诉中	2018年03月收到一审判决,二审上诉中。
杨新(原告)租赁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被告)时代城店一楼专柜销售品牌男鞋,因撤场问题产生纠纷,原告起诉至法院,请求:1、赔偿店存产品损失661,742.00元,已付秋冬产品货款20万;2、赔偿原告销售货款现金、货柜、货架、装饰装修物品材料、设施设备、员工工资等损失406,685.00;3、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被告反诉,请求:1、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2017年08月份场地占用费9,893.00元;2、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2017年07月、08月期间电费1,045.20元;3、被反诉人承担诉讼费。	126.84	-	-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7年09月13日杨新提起诉讼;2017年12月19日长沙人人乐提起反诉;一审审理中。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原告张丽建承租衡阳店场地经营自助烧烤,因闭店产生纠纷,起诉被告衡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要求:1、解除原被告双方2013年08月12日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2、退还原告履约保证金60,500.00元;3、赔偿原告2017年09月01日至2019年08月30日期间可得利益损失1,779,577.81元;4、赔偿原告装修及空调设施设备折旧分摊损失176,666.60元;5、被告承担诉讼费。被告反诉,请求:1、被反诉人支付拖欠租金合计135,069.90元;2、被反诉人支付拖欠水电费合计57,764.00元;3、被反诉人支付拖欠的经营管理费合计6,702.00元;4、反诉人不退还租赁保证金60,500.00元;5、被反诉人支付场地占用费67,701.66元;6、被反诉人承担全部诉讼费。	201.67	150.00	-	已开庭,未判决	2017年11月09日张丽建提起诉讼,2017年12月08日衡阳人人乐提起反诉。
成都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与赵东于2013年12月01日签订《租赁合同》,约定赵东承租成都人人乐在绵阳开设的大型商场的二楼414.05平方米的场地,用于开设快高品味快餐店,合同期限为2013年12月1日至2017年04月30日,该合同约定的开始租金为每月38,220.00元,从2014年05月01日开始为40,131.00元,2015年05月01日开始为42,138.00元,合同签订后,交付租赁房产,赵东开始装修营业,但自开业以来未缴纳租金,成都人人乐据此起诉赵东。	82.86	-	-	一审已判决,二审发回重审	2017年10月30日二审判决:发回重审。
原告(朱勇)租赁被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时代城店一楼专柜销售品牌女鞋,因撤场问题产生纠纷,原告起诉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至法院,诉讼请求:1、赔偿店库存产品损失368,438.00元;2、赔偿原告销售货款现金、货柜、货架、装饰装修物品材料、设施设备、员工工资等损失217,949.00元;3、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被告反诉,诉讼请求:1、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2017年08月份场地占用费12,880.00元;2、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2017年07月、08月期间电费591.60元;3、被反诉人承担诉讼费。	58.63	-	-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7年12月19日朱勇提起诉讼,未结案。
原告(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将深圳百货龙华分店四楼部分场地租赁给被告(深圳市陈家立业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因被告拖欠租金水电费产生纠纷。深圳百货遂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立即支付原告拖欠的租金及水电费共计535,261.50元2.被告支付拖欠上述费用的滞纳金16,746.79及利息3,239.32元3.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54,898.00元4.不予退还被告保证金240,000.00元5.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一审判决:1.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租赁合同无效2.被告向原告支付2014年02月至2014年04月的占有使用费382,347.00元3.被告向原告支付2013年12月至2014年04月的水电费152,914.50元4.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5.本案受理费由原告人人乐承担6,987.23元。	81.01	-	-	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4年07月30日人人乐百货提起诉讼;2016年07月06日一审判决,二审上诉中。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原告(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与被告(深圳安琪食品有限公司)双方签订了一份期限为 2015 年 08 月 0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商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提供安琪牌月饼和曲奇。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向被告支付货款 400 万，被告未及时开具货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造成原告损失金额 1,525,858.88。	152.58	-	-	一审未开庭	2017 年 05 月 22 日，深圳人人乐提起诉讼，未结案。
原告深圳市宝翔商贸有限公司为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原告起诉至龙岗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支付货款 666,222.00 元及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起诉之日计算至法院判决支付款项之日止的全部利息；2、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66.62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666,2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666,222 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从 2016 年 07 月 13 日起计至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人人乐已上诉。
原告福建恒利纸业有限公司为被告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供应商，因费用问题产生纠纷，起诉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至法院，诉讼请求：1、支付货款 317,426.16 元及逾期利息；2、返还多扣取的费用 435,157.48 元及逾期利息；3、返还保证金 99,191.93 元；4、承担全部诉讼费。	85.17	-	-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8 年 01 月 03 日福建恒利纸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未结案。
原告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灯具购销合同》及《全国灯具配件年度采购总合同》，但被告拒绝支付货款，故起诉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货款 4,494,571.47 元；2、判令被告支付迟延付款利息 422,583.36 元；3、判令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492.81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1、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3,409,515.16 元及其利息（以 3,409,515.16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05 月 17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3,068.62 元，由原告负担 7,073 元，由被告负担 15,995.62 元。人人乐已上诉。
原告浙江情怡集团有限公司为人人乐集团供应商，原告起诉至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货款 312,791.86 元；2、判令被告支付货款利息 26,078.4 元；3、判令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33.88	-	-	二审上诉中	2017 年 06 月 26 日一审判决，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原告深圳市桑亚达实业有限公司原为人人乐集团供应商,原告起诉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和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退还质量保证金、支付违约金及资金占用利息等合计 20,347,663.73 元。	2,034.76	600.00	-	2017 年 08 月 15 日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申请。至今未开庭。	未开庭,未结案。
原告天津市山美食品有限公司为人人乐集团供应商,原告起诉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至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支付货款 1,118,718.98 元 2、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111.87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1、支付原告货款 712,281.22 元及延迟履行利息。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由原告负担 4,572 元,被告负担 10,923 元。双方已上诉。
原告厦门欣盛宏商贸有限公司为被告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供应商,原告起诉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1、判令被告支付货款 131,492.40 元;2、判令被告退还保证金 10,000.00 元、服务费 10,5000.00 元、商品陈列费 40,000.00 元、促销费 15 元,以上合计 155,015.00 元;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逾期支付货款的利息 24,118.30 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31.06	-	-	已开庭,一审未判决	2017 年 07 月 25 日欣盛宏提起诉讼,已开庭。
原告天津市元兴和保健食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人人乐集团供应商,原告起诉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至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支付货款 1,188,323.41 元 2、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118.83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666,2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666,222 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从 2016 年 07 月 13 日起计至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人人乐已上诉。
原告深圳中粤百汇商贸有限公司为人人乐集团供应商,原告起诉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1、支付货款 1,229,343.93 元及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起诉之日计算至本息还清时止的全部利息;2、承担原告支付的版权固定费 3,890.00 元;3、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123.32	68.57	-	一审已判决,二审上诉中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一审判决,二审未结案。
原告深圳市冰克贸易有限公司为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原告在履行发货义务后,被告未按期支付货款,遂原告起诉被告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1.支付货款 732,839.27 元 2.退还保证金 2.5 万元 3.逾期支付货款利息 38,194.16(2017 年 01 月 01 日-2018 年 01 月 31 日)上述金额合计 796,033.43 4.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79.60	-	-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8 年 02 月 08 日提起诉讼,已开庭。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与福建恒利纸业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原告(福建恒利纸业有限公司)与诉讼请求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62,984.68 元。	46.29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西安人人乐向恒利公司支付货款 49,664.66 元及利息(自 2018 年 01 月 19 日计至判决生效之日止),驳回恒利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原告(中山市恒立针棉纺织品有限公司)与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16 日签订《商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全国所有门店提供货物,从 2017 年 01 月起,被告拖欠货款,至今欠原告货款本金 1,027,987.14 元。	107.15	-	-	已开庭,未判决	2018 年 01 月 03 日提起诉讼;2018 年 03 月 15 日开庭,未判决。
岳阳市崇尚百货有限公司与刘小燕 2011 年 10 月 26 日签订借款协议,刘小燕未按期归还借款,岳阳百货向岳阳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归还本金 852,900.00 元及利息 12,359.22 元。后刘小燕当庭提起了反诉,要求解除与岳阳市崇尚百货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并支付违约损失 1,622,123 元,目前案件还未开庭审理。	86.52	-	78.50	反诉未开庭	2014 年 03 月 28 日人人乐提起诉讼;2014 年 08 月 24 日被被告反诉,反诉未开庭。
陈某某于 2014 年入职人人乐东玺门店,任职东玺门店水产部,其主张工作时受伤,人人乐拒不支付医疗费,并单方解除劳动合同,陈某某向长沙市芙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向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提起仲裁申请。仲裁裁决:1、被申请人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申请人医疗费 25,338.44 元、住院伙食补助费 910.00 元、停工留薪期间工资 28,641.00 元、住院护理费 3,600.00 元、医疗期工资不得低于 10,640.18 元、2016 年 02 月份工资和 3 月份 2 天工资 2,643.34 元、2015 年度应休未休年假工资 1,881.37 元、司法鉴定费 2,600.00 元,上述费用合计 76,254.33 元;2、被申请人应配合申请人到工伤保险基金申报停保前工伤治疗费 6,506.08 元、劳动能力鉴定费 900.00 元、住院 10 天伙食补助费,如因被申请人的过错导致无法报销,被申请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3、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46.45	20.00	-	已仲裁裁决,一审审理中	2017 年 11 月 13 日仲裁裁决,一审审理中。
邱某某原为人人乐湖南区超市事业部配套部经理,因调动问题产生劳动争议,其申请劳动仲裁,请求:1、支付赔偿金 417,486.00 元;2、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及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 126,805.19 元;3、支付未足额发放的工资 2,311.42 元;4、支付法定节假日加班费 94,374.20;5、支付未休年假工资 41,588.63 元。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68.25	22.54	-	已仲裁裁决,一审审理中	2017 年 11 月 03 日仲裁裁决,一审审理中。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陈某某为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的员工,其申请劳动仲裁请求:1.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7年11月01日-11月17日工资差额550.58元 2.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6年11月01日至2017年10月31日被克扣的工资231.82元 3.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5年01月01日-2017年11月17日未休年假工资8,710.04元 4.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7年01月01日-2017年11月17日按时间比例计算的年终双薪6,437.18元 5.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320,680.15元 6.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维权律师费5,000.00元。上述金额合计341,531.77元。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p>	34.15	28.74	-	已仲裁裁决,一审已判决	<p>裁决:1、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273,116.24元;2、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7年11月01日至2017年11月17日期间工资差额550.58元;3、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5年01月01日至2017年11月17日期间未休年假工资8,710.04元;4、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律师费5,000元;5、驳回申请人其他仲裁请求。一审判决:1、原告深圳人人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陈某某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273,116.24元;2、原告深圳人人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陈某某支付2017年11月01日至2017年11月17日期间工资差额550.58元;3、原告深圳人人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陈某某支付2015年01月01日至2017年11月17日期间未休年假工资8,710.04元;4、原告深圳人人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陈某某支付律师费5,000元;5、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p>
<p>2009年12月11日,原告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与被告绵阳花园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书,租赁合同约定由成都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承租绵阳花园投资有限公司的位于绵阳市长虹大道110、111、112号崇尚国际商业裙楼地下一层至地上一层至四层的房产,租赁期为20年,双方对租赁房产的交付,租费支付,合同解除等权利业务均做了详细的约定。承租方支付了租赁合同中预付租金2,000万元,租赁合同主体有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5日根据双方发出的解除《房屋租赁合同》通知书,被告未提出异议,但对于原告预付的租金拒绝退回,原告认为双方已经解除了租赁合同,诉讼请求被告返还已预付的租金。</p>	3,145.62	353.75	2,000.00	一审已判决,人人乐上诉,现二审审理中	<p>一审判决如下:驳回人人乐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99081元由人人乐承担。人人乐已上诉,等待开庭审理。</p>
<p>原告武陵区金湘粉馆承租常德店场地经营餐饮,因闭店产生纠纷,起诉至法院,要求:1、被告赔偿原告因被告擅自终止合同造成的各项经济损失1,402,300元;2、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p>	140.23	-	-	一审已判决,原告上诉中	<p>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原告已上诉。</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2015年09月22日,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人人乐)与卓远地产(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远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成都人人乐承租卓远公司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大悦路518号的LG-036号房产(以下简称:租赁房产),用以开办购物广场。2018年03月28日凌晨5点,卓远公司为了在立案诉讼期间报复成都人人乐,恶意停止对成都人人乐该超市的所有供电,致使无法正常营业,造成巨大经济损失。据此起诉至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诉求: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对原告的恶意停电行为,立即恢复供电;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停业损失120万元(暂计至2018年04月03日,要求计算至被告恢复供电且原告正常营业之日止);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120.00	-	-	一审审理中	该案已于2018.5.29日开庭,等待审理结果。
2011年12月03日,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崇尚百货有限公司)与德阳市富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房产、场地租赁及服务合同》(下称:租赁合同),租赁房产的交付日为2015年06月01日,租赁期限为20年。租赁合同签署之后,深圳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共向富康公司支付了合同定金2,000万元。富康公司在约定的交付日未能交付租赁房产,且在约定的宽限期内仍然未能履行租赁房产的交付义务。据此起诉至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1、判决确认双方签署的《房产、场地租赁及服务合同》已解除;2、判令被告双倍返还合同定金人民币4,000万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4,000.00	-	2,000.00	一审已判决,人人乐已上诉,现二审审理中	一审判决驳回人人乐全部诉讼请求。人人乐已上诉。
原告真维斯服饰(中国)有限公司惠州大进真维斯分公司为集团针纺类供货商,起诉人人乐到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2,134,993.99元及延期支付利息,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	213.50	-	-	一审审理中	未开庭
原告赵国容为泸州人人乐的商户,因泸州店提前闭店而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赔偿违约损失70,055.85元;2、退还押金39,000元及多交房租40,000元;承担诉讼费。	78.51	5.00	-	一审审理中	已开庭,等待审理结果。
原告重庆俊凯贸易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成都人人乐,因原告已经破产清算,由破产管理人起诉至法院要求支付货款908,773.24元及逾期支付利息并承担诉讼费。	90.88	-	-	一审审理中	未开庭
原告深圳市安福行实业有限公司为集团酒类供货商,起诉深圳市人人乐到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4,206,637.50元及延期支付利息,返还预扣的堆头费150,000元及新品14个SKU费210,000元,并承担诉讼费。	420.66	-	-	一审审理中	已开庭,未判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债金 额(万元)	计提坏账 准备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原告深圳市可可西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为集团食品类供货商, 起诉深圳人人乐到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758,148.75 元及延期支付利息, 退还保证金 10,000 元, 并承担诉讼费。	75.81	-	-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 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131,503 元及逾期利息(以 131,503 元为本金,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标准, 自 2016 年 04 月 01 日起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 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质量保证金 10,000 元; 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6,071.85 元, 由原告负担 5,042.85 元, 由被告承担 1,029 元。
原告广州通力日用品有限公司为集团日杂类供货商, 起诉人人乐集团到宝安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2,916,204.56 元及延期支付利息, 并承担诉讼费。	291.62	-	-	一审审理中	已开庭, 未判
原告长沙市雪域狼服装有限公司为集团针纺类供货商, 起诉人人乐集团到宝安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218.83 万元及延期支付利息, 退还质保金 10,000 元, 并承担诉讼费。	219.83	-	-	一审审理中	未开庭
原告深圳市旭日坤贸易有限公司为集团家电类供货商, 起诉深圳人人乐到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568,733.84 元及逾期支付利息 13,623.90 (暂计), 退还质保金 10,000 元及利息, 并承担诉讼费。	58.24	-	-	一审审理中	未开庭

## 2) 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涉及的重要已判决待执行诉讼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2011年05月28日,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与湘潭建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公司)签订一份《房产租赁合同》,约定长沙人人乐承租建鑫公司位于湘潭市河东大道与双拥路交汇处东南角的建鑫城国际社区B区1、2、3号负一层的全部房产,双方最终约定的交房日期为2011年09月30日,合同签订后,长沙人人乐向建鑫公司支付定金400.00万元,但建鑫公司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标准向长沙人人乐交付房产,拒绝长沙人人乐撤走现场设备并擅自安装使用。2013年04月19日,长沙人人乐向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建鑫公司双倍返还定金并赔偿各项损失合计1,374.34万元。</p>	1,374.34	-	400.00	已结案	<p>终审判决:1.确认双方《租赁合同》已于2012年12月29日解除;建鑫公司支付长沙人人乐工程及设备补偿款3,952,330.00元;长沙人人乐赔偿建鑫公司租金损失1,218,386.00元;建鑫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返还定金400.00万元;驳回其他请求。2018年07月26日法院已受理长沙人人乐强制执行申请。</p>
<p>原告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关于消费卡未结款问题起诉深圳市万益源投资有限公司至宝安区人民法院,原告与被告达成合作协议,同意顾客持被告所售购物卡在原告兴业店消费使用,后被告不向原告支付上述款项,原告要求被告返还原告消费卡欠款591,999.23及利息51,730.87(暂计至2018年04月30日),并承担诉讼费。</p>	64.37	-	-	-	<p>一审判决:万益源公司向深圳人人乐偿还欠款558,279.24元及利息(以558,279.24元为计算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自2016年09月01日起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2010年02月09日，原告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就租赁被告深圳市万益源投资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兴业路与悦和路交汇处的宝安劳动综合楼第一层、第二层、第三层的部分房产开办大型综合购物广场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租赁面积为16,113.05元，租赁期限自2010年03月01日至2025年02月28日。租赁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向被告支付定金200.00万元，租赁房产交付后，其中的150.00万元用以抵扣租金，剩余50.00万元转为押金，押金于合同期满或解除时全额退还。双方2011年04月19日签署《补充协议》，确认自2011年04月21日起计收租金，原告再行向被告支付了1,000.00万元租金预付款，用以预付2011年09月18日至2014年08月25日止的租金。此后，双方又通过协议调整了租赁面积，将租赁面积缩减为7,170.19 m<sup>2</sup>，每月租金总额固定为35,850.95元，且在租赁期内不再递增，从2013年11月01日起执行至租赁期结束之日。双方依据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一直履行至今。但由于双方大面积缩减了租赁面积，致使原告此前预付的1,000.00万元租金将无法按照《补充协议》抵扣完毕，甚至在租赁期届满也不可能抵扣完毕。按照双方目前执行的租金数额，经过核算，截至租赁期满（即2025年02月28日），原告的1,000.00万元租金预付款仍将有2,287,582.31元结余款项。原告据此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被告立即退还原告预付款余款2,287,582.31元；2、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p>	329.10	-	32.60	已结案	未履行，已申请强制执行。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被告：广州市百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建华汇物业租赁有限公司，第三人深圳市雅诗实业有限公司（大石店业主），原告：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原告与被告及第三人经多次协商，就租赁房产承租方变更事宜达成协议，被告拒绝盖章签署，也未向第三人退还租赁保证金。原告在继续向被告支付租金的前提下，就租赁房产中 3,000.00 平方米的部分区域转租并签订《租赁合同》，由于被告阻拦转租承租方装修，给原告及转租承租方造成了经济损失。原告据此起诉至番禺区人民法院，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 2016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8 月租金损失 3,242,197.65 元（2016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2 月租金分别为 268,072.23 元/月，2017 年 03 月租金为 270,028.01 元/月，2017 年 04 月及 05 月租金分别为 272,736.80 元/月，2017 年 06 月至 08 月租金分别为 272,754.22 元/月，此后继续计算至可正常使用租赁房产之日）；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 2016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5 月物业管理费损失 1,534,765.83 元（此后继续计算至可正常使用租赁房产之日）；3、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其无故阻挠原告及第三人入场装修经营而给原告造成的名誉损失 200 万元；4、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其持续干扰、阻挠第三人入场装修经营，致使原告遭到第三人投诉及索赔损失 200 万元；5、判令两被告赔偿原告预期租金收益损失 200 万元（自 2017 年 08 月暂计至 2017 年 12 月，此后继续计算至第三人恢复正常经营之日）；6、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被告反诉如下：1、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责令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违约金 3,606,777.00 元；2、判令被反诉人停止在涉案物业的非法装修施工，拆除非法建筑，并将涉案物业恢复原状，腾空后交还反诉人；3、判令反诉人赔偿因非法装修毁损反诉人物业造成的损失 150 万元；4、判令被反诉人停止对反诉人的污蔑与诽谤，并公开向反诉人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赔偿给反诉人造成的商誉损失 100 万元；5、被反诉人承担全部诉讼费、保全费。</p>	1,077.69	240.23	-	二审已判决	<p>一审判决：1、解除原告与被告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2、原告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日将承租的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办建华路建华汇商业中心第一层、第二层及第三层房产（在 2017 年 03 月 01 日前已入驻正常营业的、非原告自身直接使用的、且被告同意继续承租的部分可维持现状）恢复原状，腾空后交还给被告管理；3、原告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天内支付违约金 1,202,259 元给被告；4、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5、驳回被告的其余反诉请求。广州人人乐上诉。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8 年 7 月 21 日申请再审，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2011年10月13日,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人人乐)与连州市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诚公司)签订一份《房产租赁合同》,约定广州人人乐承租华诚公司位于连州市连州大道133号连州现代国际广场的房产,交房日期为2014年06月30日。合同签订后,广州人人乐依约向华诚公司支付了定金350.00万元,但华诚公司并未按照合同约定向广州人人乐交付房产,广州人人乐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向广东省连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共计700.00万元。</p>	700.00	-	34.67	二审已判决	<p>2017年11月24日一审判决: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700万,二审将本案发回重审。一审重新审理,判决华诚公司返还定金350万元,广州人人乐上诉,二审判决华诚公司双倍返还定金700万。</p>
<p>2012年06月26日,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人人乐公司)与陕西丽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彩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咸阳人人乐公司承租丽彩公司位于陕西省咸阳市玉泉路丽彩广场的房产(以下简称:租赁房产),用以开办大型综合型购物广场,租赁房产交付日期为2014年03月31日。合同签订后,咸阳人人乐依约向被告支付了定金2,000.00万元,并着手开展进场前及后期开业等事项的筹备工作。交房期限届满后丽彩公司未能按期交付租赁房产,咸阳人人乐公司最终于2017年07月31日向陕西省咸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双倍返还定金4,000.00万元及资金占用费5,965,444.44元。</p>	4,596.54	-	198.12	<p>一审已判决,2018年05月11日咸阳人人乐提起上诉,二审已和解</p>	<p>一审判决:1、丽彩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人人乐公司2,000万元,并赔偿人人乐公司相应的利息损失(以2,000万元为基数分段计算如下:2012年07月13日至2014年09月30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2014年10月01日至返还之日止,按照年贷款利率12%计算利息);2、驳回人人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人人乐公司已经上诉。二审阶段达成和解协议,丽彩公司退回人人乐定金2,000万元,并赔偿人人乐公司225万元。</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预计负 债金额 (万元)	计提 坏账 准备 金额 (万 元)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与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双方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签订编号为 HBRRL-004 的《房产租赁合同》，由天津人人乐承租通华公司位于河北省唐山市南新西道与站前路交口商业项目部分面积用于开办大型综合性购物广场，合同约定，合同有效期为 201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33 年 05 月 29 日，房产交付时间为 2013 年 05 月 30 日，合同定金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由于通华公司未按合同约定交付租赁房产，天津人人乐提起相关诉讼，一审判决通华公司双倍返还合同定金 400.00 万元。通华公司上诉，二审裁定本案发回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重审。重审判决通华公司双倍返还合同定金 400.00 万元。	400.00	-	200.00	2016 年 12 月 20 日一审判决已出。 2017 年 04 月 10 日被告唐山通华上诉。 2017 年 09 月 04 日二审裁定发回重审。 2017 年 12 月 06 日作出一审判决。 2018 年 06 月 21 日二审开庭，尚未判决。	重审判决唐山通华返还天津人人乐 400.00 万元，对方上诉，二审开庭，尚未判决。
原告九江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与被告彭东于 2012 年 09 月 05 日签订《专柜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2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合同约定每月租金为 39,325.00 元，自 2014 年 11 月 01 日开始每个租赁年度递增 6%，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交付房产，被告至今拖欠租金 1,151,884.69 元，水电费 343,466.17 元。	171.46	-	-	二审审理中	一审判决被告向九江人人乐支付租金及违约金共计 1,711,188.76 元，案件受理费九江人人乐承担 3,433.00 元，被告承担 19,458.00 元。对方已上诉。二审已开庭，但被告下落不明，尚未履行。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1) 公司推行消费积分返利的促销政策，顾客消费可按规定进行积分，并以积分兑换商品，兑换商品的积分金额于兑换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积分的有效期为一年。公司2018年初的未消费积分余额为938.03万元，2018年半年度末的未消费积分余额为1,079.65万元。尚未兑换的积分将在积分有效期内，按顾客依公司规定实际兑换商品的积分金额计入兑换当期的损益。

(2) 本公司因关闭门店和放弃已签约未开业新店项目计提的预计负债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0、预计负债”。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 3、销售退回

无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决定将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进行100%股权转让，转让价款4,000万元。2018年6月份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截止报告期末收到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2018年8月2日收到股权转让款500万元，确认为投资收益。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 2、债务重组

无

### 3、资产置换

无

### 4、年金计划

无

## 5、终止经营

无

## 6、分部信息

除零售业务外，本集团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集团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报告分部数据。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 8、其他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1,067.33	100.00%	0.00	0.00%	7,341,067.33	11,688,694.56	100.00%	0.00	0.00%	11,688,694.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341,067.33	100.00%	--	--	7,341,067.33	11,688,694.56	100.00%	--	--	11,688,694.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3,188,879.61	43.44%	--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2,617,440.06	35.65%	--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519,012.60	7.07%	--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376,396.78	5.13%	--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347,029.89	4.73%	--
合计	7,048,758.94	96.02%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2,444,349.19	100.00%	275,777.01	0.01%	3,152,168,572.18	2,975,314,466.11	100.00%	178,795.03	0.01%	2,975,135,671.08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3,148,636,581.03	99.88%	--	--	3,148,636,581.03	2,974,372,615.59	99.97%	--	--	2,974,372,615.59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3,807,768.16	0.12%	275,777.01	7.24%	3,531,991.15	941,850.52	0.03%	178,795.03	18.98%	763,055.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152,444,349.19	100.00%	275,777.01	0.01%	3,152,168,572.18	2,975,314,466.11	100.00%	178,795.03	--	2,975,135,671.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61,084.16	178,054.21	5.00%
1 至 2 年	3,000.00	300.00	10.00%
2 至 3 年	202,096.00	60,628.80	30.00%
3 至 4 年	9,588.00	4,794.00	50.00%
4 至 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32,000.00	32,000.00	100.00%
合计	3,807,768.16	275,777.0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无信用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981.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备用金	3,697,339.96	1,965,628.48
供应商保证金及费用	8,013,653.50	12,510,653.50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3,136,411,721.99	2,959,980,103.61
其他往来	4,321,633.74	858,080.52
合计	3,152,444,349.19	2,975,314,466.11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120,810,279.98	1 年以内	35.55%	--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99,411,218.70	1 年以上	9.50%	--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70,885,903.89	1 年以内	8.59%	--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23,998,543.85	1 年以上	7.11%	--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06,346,431.37	1 年以上	6.55%	--
合计	--	2,121,452,377.79	--	67.30%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6,085,423.90	11,000,000.00	505,085,423.90	511,585,423.90	11,000,000.00	500,585,423.90
合计	516,085,423.90	11,000,000.00	505,085,423.90	511,585,423.90	11,000,000.00	500,585,423.9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连锁加盟管理有限公司	23,150,122.53	--	--	23,150,122.53	--	--
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88,288,509.58	--	--	88,288,509.58	--	--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56,148,991.87	--	--	56,148,991.87	--	--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363,978.16	--	--	7,363,978.16	--	--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9,586,866.46	--	--	9,586,866.46	--	--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4,906,855.66	--	--	14,906,855.66	--	--
深圳市海纳运输有限公司	3,814,921.82	--	--	3,814,921.82	--	--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528,230.67	--	--	15,528,230.67	--	--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50,979,827.71	--	--	50,979,827.71	--	--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配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2,017,119.44	--	--	2,017,119.44	--	--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深圳市从安达机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深圳市人人乐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深圳市美乐美优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1,000,000.00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4,500,000.00	--	6,300,000.00	--	--
合计	511,585,423.90	4,500,000.00	--	516,085,423.90	--	11,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 (3)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9,115.80	427,089.50	20,213,668.88	16,638,464.38
其他业务	3,901,547.59	--	1,279,866.14	--
合计	4,180,663.39	427,089.50	21,493,535.02	16,638,464.38

其他说明：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8,330,000.00	--
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5,835,487.21	4,167,236.66
合计	924,165,487.21	4,167,236.66

## 6、其他

无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0,961.88	2018年1-6月发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3,680,961.88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使用年限较长报损产生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9,876.28	2018年1-6月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1,289,876.28元，主要是收到成都青羊区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200,000.00元；收到南宁发改委平价商品补贴款159,756.00元；收到天津武清开发区基础设施奖励在本报告期的摊销额330,526.68元；收到西安财政局扶持服务业发展补贴款在本报告期摊销款76,500.00元；其他零星补贴523,093.60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8,543.92	其他零星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189,894.03	理财产品收益及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9,184.39	--
合计	16,811,080.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 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	0.0611	0.06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0191	0.019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4、其他**

无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何金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勇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金娥女士签名并盖章的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金明

2018年8月20日